

江苏建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信息披露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 本行董事会保证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 2022 年 3 月 3 日，经本行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江苏建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信息披露报告（草案）》的议案，并形成决议。

3. 本行董事长刘荣华、行长张洪国、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辛达雷和会计机构负责人夏勇勇保证年度披露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4.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行财务报表，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审计，并出具审计报告及审计意见，本行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本行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第二节 银行简介

1. 法定中文名称：江苏建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建湖农商银行，下称“本行”）

法定英文名称：Jiangsu Jianhu Rural Commercial Bank
CO., LTD

（简称：Jianhu Rural Commercial Bank）。

2. 法定代表人：刘荣华

3. 注册及办公地址：建湖县城冠华东路 8 号

邮编：224700

4. 信息披露联系方式及联系人

联系地址：建湖县城冠华东路 8 号

联系人：李明玉

联系电话：13815553398；0515 - 80629680

5. 有关证照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900140612711K

金融许可证号：B1134H332090001

6. 其他有关资料

批准成立日期：2010 年 12 月 28 日

第三节 股本和股东情况

一、基本情况

本行根据股本来源设置自然人股和法人股。本行全部资本划分为等额股份，每股面值为人民币壹元。本行股份同股同权，同股同利，承担相同义务。报告期末，本行股东总数为 1402 户，与上年持平，其中：自然人股东 1360 户比上年减少 3 户；法人股东 42 户，比上年增加 3 户。报告期，股权涉及司法冻结 1269.60 万股、司法拍卖 203.38 万股。报告期末，本行股权质押比例为 16.63%。

二、股本金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股本总额及股权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股本金	报告期初	报告期间变动数	报告期末本金
法人股（万股）	65143.7	118.73	65262.43
自然人股（万股）	25672.27	-118.73	25553.54
总股本（万股）	90815.97	0	90815.97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说明

截至 2021 年末，本行无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四、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东情况

截至 2021 年末，本行持股比例在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及其持股变化情况如下：

1. 江苏大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8163.20 万股，持股比例 20%，报告期持股无变化。

2. 建湖县惠农新农村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持股 8994.97 万股，持股比例 9.90%，报告期持股无变化。

3. 江苏银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7265.28 万股，持股比例 8%，报告期持股无变化。

4. 江苏恒易神州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江苏通满钙业有限公司合计持股 5604.23 万股，合计持股比例 6.17%，报告期持股无变化。

五、报告期末前十大股东情况

单位：万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数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1	江苏大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8163.2	0	18163.2	20.00%

2	建湖县惠农新农村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8994.97	0	8994.97	9.90%
3	江苏银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7265.28	0	7265.28	8.00%
4	江苏恒易神州科技有限公司	3278.9	0	3278.9	3.61%
5	江苏通满钙业有限公司	2325.33	0	2325.33	2.56%
6	江苏建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91.25	0	2091.25	2.30%
7	江苏织宝纺织有限公司	1829.84	0	1829.84	2.01%
8	江苏阜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773.1	0	1773.1	1.95%
9	盐城恒泰门窗制造有限公司	1689.18	0	1689.18	1.86%
10	建湖县银海棉业有限公司	1679.94	0	1679.94	1.85%
合 计		49090.99	0	49090.99	54.04%

第四节 董事、监事构成

一、董事情况

(一) 现任董事人员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学历	任期	是否发生变动
刘荣华	执行董事	男	1967.10	本科	2019.06-至今	否
张洪国	执行董事	男	1978.11	本科	2019.09-至今	否
李爱圃	执行董事	男	1980.10	硕士	2020.06-至今	否
刘海飞	独立董事	男	1980.02	博士	2017.03-至今	否

陶存文	独立董事	男	1963.06	博士	2020.06-至今	否
潘岩平	独立董事	男	1970.10	硕士	2020.06-至今	否
丁克鹏	独立董事	男	1957.01	本科	2020.06-至今	否
孙海燕	非执行董事	女	1968.10	本科	2021.04-至今	是
赵勇	非执行董事	男	1978.11	本科	2021.04-至今	是
吴桂高	非执行董事	男	1971.12	本科	2020.06-至今	否
徐向阳	非执行董事	男	1968.08	本科	2016.02-至今	否

（二）现任董事人员简历

刘荣华，男，江苏大丰人，1967年10月出生，汉族，1985年10月参加工作，本科学历，法学专业，中共党员，高级经济师职称。历任大丰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办公室主任，大丰农商银行副行长、行长，滨海农商银行党委书记、董事长；现任建湖农商银行党委书记、董事长。

张洪国，男，江苏盐城人，1978年11月出生，汉族，2002年9月参加工作，本科学历，金融学专业，中共党员，经济师职称。历任大丰农商银行常新支行行长、大丰农商银行副行长、盐城农商银行副行长、亭湖区副区长（挂职）；现任建湖农商银行党委副书记、行长。

李爱圃，男，江苏徐州人，1980年10月出生，汉族，2009年5月参加工作，硕士研究生学历，产业经济学习专业，中共党员，经济师职称。历任大丰农商银行支行副行长、行长，公司部总经理、授信评审部总经理、信贷管理部总经理；现任建湖农商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

刘海飞，男，安徽阜阳人，1980年2月出生，汉族，2007年8月参加工作，博士研究生学历，管理科学与工程专业，中共

党员，教授。历任南京大学工程管理学院讲师、副教授、教授、博士生导师。担任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管理学部评审专家、中国管理科学协会会员、南京大学金融工程研究中心研究员、Economic Modelling 等国际期刊的审稿人，上海证券交易所高级金融专家等；兼任南通农商银行和无锡金鑫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陶存文，男，安徽合肥人，1963年6月出生，汉族，1983年7月参加工作，博士研究生学历，金融专业，民盟盟员，教授。历任中国金融学院讲师，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副教授；现任中央财经大学教授。担任中国保险学会理事、北京保险学会副会长、厦门金融司法协同研究基地特邀研究员、中国商品学会环保产业协作分会常务理事（副会长）和中国水利学会水利水电风险管理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委员等社会职务；兼任国富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外部监事，江苏滨海农商银行、亚太财产保险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潘岩平，男，江苏响水人，1970年10月出生，汉族，1993年7月参加工作，硕士研究生学历，思政专业，中共党员，律师。历任响水县委组织部科员，蔚深（英大）证券南京汉中门营业部研发部经理、江苏东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宁波长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等职；现任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副主任、江苏世纪同仁（上海）律师事务所负责人；兼任国联证券、华英证券内核委员，宁波长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丁克鹏，男，江苏东台人，1957年1月出生，汉族，1982年4月参加工作，本科学历，法学专业，中共党员，高级经济师职称。历任东台农行后港办事处主任、东台信用联社办公室主任、

人事科长、党委委员；盐都县信用联社主任、盐城农商银行监事长、响水农商银行董事长，现退休；兼任大丰农商银行外部监事。

孙海燕，女，江苏射阳人，1968年10月出生，汉族，1988年6月参加工作，本科学历，金融学专业，中共党员，经济师职称。历任射阳信用联社营业部副主任、财务会计部经理，射阳农商银行副行长，大丰农商银行纪委书记、监事长；现任大丰农商银行督导员。

赵勇，男，江苏建湖人，1976年11月出生，汉族，2000年6月参加工作，硕士研究生学历，法学专业，中共党员，公职律师职称。历任建湖法院助理审判员、办公室副主任，建湖县住建局局长助理，建阳镇人民政府人武部长、副镇长，建湖县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建湖县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

吴桂高，男，江苏盐城人，1971年12月出生，汉族，1991年8月参加工作，本科学历，经济管理专业，中共党员，高级会计师职称。历任盐城市商业局科员、盐城市商贸资产经营管理公司资产监管处副处长（主持工作）、盐城市商贸改革与发展办公室资产监管处处长，盐城市国资委正科职监事、考评处处长；现任江苏银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总会计师、董事。

徐向阳，男，江苏建湖人，1968年8月出生，汉族，1986年8月参加工作，本科学历，经济管理专业，中共党员，高级经济师职称。历任建湖县精密合金器材厂经营厂长、建湖建农工业公司副经理、建湖县针织内衣二厂经营厂长、江苏百倍集团常务副总经理等职务；全国轻工劳模，先后担任江苏省第11届、12届人大代表；现任江苏日月照明电器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建湖县富邦农村小额贷款有限公司董事长，江苏日月置业有限公司

司、江苏日月节能服务有限公司和建湖日月节能电光源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上海徐恒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江苏省第十三届党代表。

二、监事情况

(一) 现任监事人员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学历	任期	是否发生变动
薛如石	监事长	男	1969.11	本科	2020.06-至今	否
焦莉	职工监事	女	1986.1	本科	2020.06-至今	否
周众先	外部监事	男	1956.8	博士	2020.06-至今	否
张新福	外部监事	男	1971.6	博士	2020.06-至今	否
沈友娣	外部监事	女	1967.8	硕士	2018.04-至今	否
吴金高	股权监事	男	1953.8	本科	2020.06-至今	否
唐霞彬	股权监事	男	1964.2	大专	2020.06-至今	否

(二) 现任监事人员简历

薛如石，男，江苏建湖人，1969年11月出生，汉族，1989年12月参加工作，本科学历，中共党员，经济师职称。历任基层信用社事后监督员、主办会计、副主任、主任，建湖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财务会计部副经理（主持工作）、业务拓展部经理、公司业务中心主任，建湖农商银行风险管理部总经理、授信评审部总经理、总行副行长等职务；现任建湖农商银行纪委书记、监事长。

焦莉，女，江苏姜堰人，1986年1月出生，汉族，2008年8月参加工作，本科学历，中共党员。历任恒济支行柜员、高作支行主办会计、上冈支行副行长兼主办会计、近湖支行行长、秀丰

支行行长、上冈支行行长等职务；现挂职于靖江农商行。

周众先，男，江苏盐城人，1956年8月出生，汉族，1974年10月参加工作，博士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高级经济师职称。历任大丰县农行信贷股办事员、副股长，盐城市农行信贷科副科长、科长、副行长，扬州市农行行长，江苏省银行业协会秘书长，江苏省农行三农个金部总经理、调研员等职，现退休；兼任大丰农商银行独立董事。

张新福，男，河北唐山人，1971年6月出生，汉族，1993年7月参加工作，博士研究生学历。历任中国建设银行唐山分行科员、中国人民银行天津分行外汇检查处副主任科员、中国人民银行反洗钱分析中心外汇交易分析员、北京正新嘉华管理咨询公司咨询管理部总经理、中国民生银行发展规划部高级总经理助理等职。现任北京博雅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兼任大丰农商银行独立董事。

沈友娣，女，江苏盐城人，1967年8月出生，汉族，1986年7月参加工作，硕士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注册会计师。历任盐城工学院教师、助教、讲师、副教授、财会教研室主任等职；现任盐城工学院经济与管理学院教授，江苏大学硕士研究生导师。

吴金高，男，江苏建湖人，1953年8月出生，汉族，1977年3月参加工作，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职称。先后在建湖朝阳无线电修理门市部等单位工作；现任盐城环宇数控机床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盐城新宇机械制造有限公司董事长，冠桦（盐城）机电有限公司总经理；兼任江苏胜地置业有限公司监事、盐城环宇汽车零部件制造有限公司监事。

唐霞彬，男，江苏建湖人，1964年2月出生，汉族，1985

年10月参加工作，大专学历，棉检师职称。1985年10月至2002年9月任建湖县上冈供销社检棉师等；现任建湖县银海棉业公司董事长。

第五节 公司治理结构

一、公司治理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和《江苏建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各项公司治理制度开展活动，建立各项风险管理政策措施，公司治理架构符合监管部门要求。

（一）股东大会

职责。制定和修改本章程；审议批准本行发展战略、规划，决定本行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选举和更换董事，决定有关董事的报酬事项；选举和更换非职工代表出任的监事，决定有关监事的报酬事项；审议批准董事会的工作报告；审议批准监事会的工作报告；审议通过或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审议批准本行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利润分配方案和亏损弥补方案；对本行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改制等事项做出决议；董事会聘请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审议单独或合并持有本行股份总数3%以上的股东的提案；审议监事会对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层及成员履行职责的评价报告；对发行本行债券做出决议；审议股权激励计划；审议法律、行政法规和本章程规定的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二）董事会

1. 职责。负责召集股东大会，并向大会报告工作；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确定本行的经营发展战略并监督战略的实施，决定本行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制订本行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制订本行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方案，制订资本补充计划，承担资本充足率管理的最终责任；拟订收购本行股份或者合并、分立、解散、清算和变更组织形式方案；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审议批准本行固定资产购置、重大贷款、重大投资、重大资产处置、重大关联交易及对外担保等事项，接受本行一般关联交易的备案；决定本行内部管理机构及非法人分支机构的设置；聘任或者解聘本行行长、董事会秘书、内审负责人；根据行长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本行副行长、首席风险官（风险总监）、行长助理，合规管理部、计划财务部、营业部负责人，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制定董事会自身和高级管理层应当遵循的职业规范与价值准则；制订本行的基本管理制度；确定本行的风险容忍度、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政策；制订本行章程的修订方案；负责本行的信息披露，并对本行的会计和财务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最终责任；按股东大会的授权，聘请或解聘为本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听取本行行长的工作汇报并检查行长的工作；向股东大会通报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对本行的监管意见及本行执行整改情况；向股东大会报告董事会对董事包括独立董事的履职评价结果；制订本行董事年度薪酬、津贴方案，报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制定并执行本行的责任制和问责制，定期评估并完善本行的公司治理状况，检查并评价本行内部审计、内部控制、风险管理等制度的执行情况；监督本行高级管理层的履职情况，确保高级管理层有效履行管理职责；检查监督本行的财务活动；制订发行债券的方案，制

订股权激励方案。审批本行股份的转让、赠予和继承事项；关注和维护存款人和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利益；关注银行与股东特别是主要股东之间的利益冲突，建立利益冲突识别、审查和管理机制；承担洗钱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主要履行以下职责：确立洗钱风险管理文化建设目标；审定洗钱风险管理策略；审批洗钱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授权高级管理人员牵头负责洗钱风险管理；定期审阅反洗钱工作报告，及时了解重大洗钱风险事件及处理情况；其他相关职责。法律、法规或本行章程规定，以及股东大会授予或者监管部门要求董事会行使的其他职权。

2. 构成。本行董事会现有 11 名董事组成，其中：执行董事 3 名、非执行董事 4 名、独立董事 4 名。董事会设立战略与三农委员会、风险合规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提名与薪酬管理委员会、审计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等 4 个专门委员会和董事会办公室。

（三）监事会

1. 职责。监督董事会确立稳健的经营理念、价值准则和制定符合本行实际的发展战略；定期对本行发展战略的科学性、合理性进行评估，形成评估报告；对本行经营决策、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等进行监督检查；监督评价董事会及其董事、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监事履行职责情况；要求董事长、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纠正其损害本行利益的行为；对本行运行中的重大事项、重要制度及管理辦法进行考评；对本行应尽的社会责任实行考核，对维护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和本行职工的合法权益进行考评；对董事及独立董事的选聘程序进行监督，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专项审计和离任审计；对董事长、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质询；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向股东大会报告监事会对董事会及其董事、高级管理

层及其成员、监事履行职责的评价结果；对违反法律法规、行政规章及本章程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建议；派员列席董事会、经营管理层会议；制定监事薪酬和津贴的方案报股东大会审定；对全行薪酬管理制度和政策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科学性、合理性进行监督；负责拟订对本行财务活动的监督方案并实施相关检查。对董事及独立董事的选聘程序进行监督；有权根据履职需要，使用本行所有经营管理信息系统；其他法律、法规、规章及本章程规定应当由监事会行使的职权。

2. 构成。本行监事会现有 7 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监事 2 名、股权监事 2 名、外部监事 3 人。监事会设立监督、提名等 2 个专门委员会和监事会办公室。

（四）高级管理层

1. 职责。主持本行的日常经营管理工作，并向董事会报告工作；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本行年度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拟订本行内部管理机构以及分支机构设置方案；拟订本行的基本管理制度；制定本行的具体规章制度；提名本行副行长、行长助理、合规管理部、计划财务部、营业部负责人，并报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聘任或者解聘支行行长、副行长及董事会职权以外的本行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员工；决定除应由股东大会、董事会决定以外的本行管理人员和员工的工资、福利、奖惩事项；提议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授权高级管理层成员、内部各职能部门及分支机构负责人从事经营管理活动；在本行发生挤兑等重大突发事件时，采取紧急措施，并立即向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和董事会、监事会报告；法律、法规和本章程规定，以及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2. 构成。报告期末，本行设行长 1 名、副行长 5 名。行长具

体负责本行的日常经营管理事务，对董事会负责。本行实行一级法人体制，各支行经营管理活动由总行行长授权，支行对总行负责。

二、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本行现有独立董事 4 名，独立董事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本行《章程》要求，能够深入了解建湖农商银行的经营情况、内部控制和财务状况，并为本行业务经营和内部管控，提出中肯意见和评价；能够积极参与股东大会、董事会，对会议提出的议案和报告都进行了认真审议，不受利益关系单位和利益关系个人的影响，独立发表意见，充分行使权力，维护银行整体利益；充分行使监督职责，对重大关联交易、董事的提名、任免以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和解聘、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利润分配方案、聘用或解聘为公司财务报告进行定期法定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等事项发表独立意见，无利用本行名义谋取个人私利和越权行使自身权利等损害本行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报告期内，独立董事未对本行董事会议案及其他非董事会议案提出异议。

三、外部监事履职情况

本行现有外部监事 3 名，外部监事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本行《章程》要求，按规定出席监事会会议、专门委员会会议，列席董事会及参加股东大会、参加专题调研和培训交流活动等。能够深入了解建湖农商银行的经营情况、内部控制和财务状况，并为本行业务经营和内部管控，提出中肯意见和评价，尤其对本行重大关联交易、利润分配等相关事项发表意见；积极参与调研活动，围绕“如何做好青年员工思想工作”、“监审联动机制”等课题，做好监事调研工作，促进内部监督科学化、业务纠偏规范化，全面提升监事会履职水平。报告期内，外部监事未对本行

监事会议案及其他非监事会议案提出异议。

四、员工情况

截至 2021 年末，本行在册职工 503 名，其中：在岗员工 457 人，内退员工 46 人。中层以上管理人员 75 人，占比 16.41%，在岗员工中，具有大学本科及以上学历的 368 人，占比 80.53%，大专学历 62 人，占比 13.57%，中级以上职称 95 人，占比 20.79%。

五、薪酬情况

（一）员工薪酬制度

根据《商业银行稳健薪酬监管指引》（银监发〔2010〕14 号）、《银行业金融机构绩效考评监管指引》（银监发〔2012〕34 号）、《江苏省农村商业银行系统薪酬管理办法》（苏信联发〔2021〕21 号）及本行《建湖农商银行 2021 年度薪酬分配方案》（苏建银发〔2021〕290 号）等规定，2021 年度员工薪酬包括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福利性收入等货币和非现金的各种权益性收入，员工薪酬总额 8170 万元。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报告期内，根据本行《章程》《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第四届监事会监事薪酬管理办法》等规定以及 2021 年度行长经营管管理目标考核办法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薪酬考核和分配。

1. 董事、监事薪酬。2021 年度，本行董事（不含执行董事）薪酬总额 27 万元（含税）；本行监事（不含职工监事）薪酬总额 19.5 万元（含税）。

2. 高级管理人员薪酬。2021 年度，本行高管人员 8 名（省联社口径），省联社核定工资薪酬总额 546.84 万元（含税金和延期支付）。

第六节 股东大会

2021年4月17日，本行在建湖九龙国际会议中心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本次大会应出席股东1402人，共持有投票权数67448.55万股。经审查，登记出席和委托出席本次会议股东资格及投票权数均符合本行章程规定。其中，实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代理人）123人，合计持有投票权数67136.73万股，占应出席会议股权数的99.54%。

本次会议听取并审议通过了建湖农商银行第四届董事会2020年度工作报告、第四届监事会2020年度工作报告、关于2020年度财务收支计划执行情况暨2021年度财务收支计划的报告、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2020年度董事、监事薪酬计划执行情况暨2021年度薪酬计划的议案、关于增补孙海燕女士、赵勇先生为建湖农商银行非执行董事的议案、关于增补郝名星先生为建湖农商银行股权监事的议案；会议还听取了监事会关于对董事、监事、高管人员2020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关于2020年度关联交易制度执行及关联交易情况的报告。本次会议共形成7项决议。

本行股东大会实行见证律师制度，江苏一正律师事务所律师田洪群、田甜列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江苏一正律师事务所关于建湖农商银行2020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第七节 董事会

一、董事会召开情况

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本行《章程》和董事会 2021 年度工作目标，2021 年度董事会分别召开董事会例会四次，分别为第四届三次董事会例会、第四届四次董事会例会、第四届五次董事会例会和第四届六次董事会例会，审议通过 73 个报告和议案；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 8 次，审议通过 16 个议案；并分别形成决议。

（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本行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21 年 3 月 26 日在本行 9 楼会议室召开，应出席会议董事 11 人，实出席会议董事 11 人。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的报告、关于 2020 年度经营管理工作情况的报告、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 2020 年度资产质量分类暨风险管理工作情况的报告、关于 2020 年度盐城市农村中小金融机构监管意见落实情况的报告、关于 2020 年度监管部门对本行监管意见整改情况的报告、关于 2020 年度关联交易制度执行及关联交易情况的报告、独立董事关于 2020 年度重大关联交易情况的评价意见、关于董事、高管人员 2020 年度履职情况评价的报告、关于 2020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经营与管理目标考核结果的报告、关于建湖农商银行 2020 年战略实施评估的报告、关于 2020 年度财务计划执行暨 2021 年度财务收支计划编制情况的报告、关于 2020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开展情况暨 2021 年度审计工作意见的议案、关于 2020 年董事薪酬计划执行情况暨 2021 年薪酬计划的议案、关于李纪荣先生、刘大年先生辞去建湖农商银行非执行董事的议案、关于增补孙海燕女士、赵勇先生为建湖农商银行非执行董事的议案、关于聘任辛达雷、沈永军、李爱圃先生为建湖农商银行副行长的议案、关于聘任夏勇勇先生为建湖农商银行计划财务部负责人的议案、关

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本行进行年报审计的议案、关于《建湖农商银行 2021 年战略规划持续深化项目实施方案（草案）》的议案、关于建湖农商银行董事会对行长 2021 年度授权的议案、关于《2021 年度行长经营管理目标考核办法》的议案、关于 2021 年度贷款核销计划的议案、关于 2021 年度监管指标达标规划的议案、关于 2021 年度投资业务规划的议案、关于 2021 年度重大关联交易业务授信的议案、关于建湖农商银行负责人 2021 年度履职待遇、业务支出预算的议案、关于 2021 年度综合大楼建设资金预算计划的议案、关于 2021 年度大额费用支出计划的议案、关于《建湖农商银行 2021 年风险管理工作指导意见（草案）》的议案、关于《建湖农商银行 2021 年度信息科技工作意见（草案）》的议案、关于《建湖农商银行 2021 年风险偏好陈述书（草案）》的议案、关于《建湖农商银行 2021 年风险限额指标体系规划表》的议案、关于《建湖农商银行对标一流管理提升行动实施方案（草案）》的议案、关于《建湖农商银行董事会、高级管理层职业规范和价值准则（草案）》的议案、关于《江苏建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信息披露报告（草案）》的议案、关于《江苏建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融创新业务风险评估办法（试行）》的议案、关于金融市场业务 2021-2023 年发展规划的议案、关于筹备召开建湖农商银行 2020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关于股权转让的议案等 41 个报告、议案，并分别形成决议。

（二）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本行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17 日在本行 9 楼会议室召开，应出席会议董事 9 人，实出席会议董事 7 人，委托出席 2 人。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一季度经营管理工作情

况的报告、关于 2021 年一季度财务收支计划执行情况的报告、关于股权转让的议案等 3 个报告、议案，并分别形成决议。

（三）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本行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21 年 8 月 26 日在本行 9 楼会议室召开，应出席会议董事 11 人，实出席会议董事 11 人。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上半年经营管理工作情况的报告、关于 2021 年上半年财务收支计划执行情况的报告、关于《建湖农商银行 2021 年上半年信息披露报告（草案）》的议案、关于制订《江苏建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托管办法（草案）》的议案、关于制订《江苏建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融突发事件应急预案（草案）》的议案、关于制订《江苏建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易账户与银行账户划分管理办法（草案）》的议案、关于制订《江苏建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互联网贷款管理暂行办法（草案）》的议案、关于修订《江苏建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贷管理基本制度》部分条款的议案、关于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的议案、关于王卓先生辞去建湖农商银行副行长的议案、关于聘任金立虎先生为建湖农商银行副行长的议案、关于部分股东股权质押的议案、关于部分股东股权转让的议案、关于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三季度调研工作的议案等 14 个报告、议案，并分别形成决议。

（四）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本行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21 年 10 月 29 日在本行 9 楼会议室召开，应出席会议董事 11 人，实出席会议董事 11 人。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三季度经营管理工作情况的报告、关于 2021 年三季度财务收支计划执行情况的报告、关于修订《建湖农商银行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建湖农商银行股东大会

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建湖农商银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建湖农商银行信息披露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建湖农商银行负责人履职待遇、业务支出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制订《建湖农商银行洗钱风险自评估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制订《建湖农商银行数据治理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 2021 年监管意见及问题整改情况的报告、关于拟增加 2021 年度不良贷款核销额度的议案、关于重大关联交易授信调整的议案、关于配置 2022 年度“开门红”营销活动相关费用的议案、关于赞助《湖垛胜景图》画册的议案、关于部分股东股权转让的议案等 15 个报告、议案，并分别形成决议。

（五）董事会临时会议

2021 年度，共召开临时董事会 8 次，审议通过《关于部分股东转让股权的议案》等 16 个议案。

二、董事会工作情况

2021 年，董事会牢固树立服务三农宗旨，加快转型发展，强化风险防控，推进金融创新，围绕“持续优化年”战略目标，不断提升核心竞争力，实现稳健经营目标。

（一）履职情况

1. **积极发挥决策作用。**2021 年，董事会严格按照股东大会授权，以“为股东创造更大价值”的强烈责任感、使命感，抓大事，管方向，重决策，认真履行各项职责，扎实工作。一是优化战略发展规划。围绕“争当表率、争做示范、走在前列”，紧扣高质量发展主线，认真贯彻落实中央金融方针、监管政策、省联社和地方党委政府决策部署，进一步坚定深耕本土、做小做散的发展方向。二是制定年度工作目标。审时度势，在充分调研的基础上，因地制宜地根据本行实际情况，制定 2021 年度改革转型和业务

发展目标，出台行长室经营目标考核办法，分解落实到经营层全体成员，与年度薪酬考核挂钩。三是建立完善风险防控机制。按季听取内审、合规和 risk 分类工作报告，进一步完善风控机制，指导督促经营层落实好董事会战略规划、完成好序时经营目标、控制好各类风险。

2. 科学指导经营管理。通过召开董事会季度例会，认真听取经营层履职报告。规范经营发展机制，建立客户数量、贷款增量、服务质量为主要指标的发展机制，确保宏观政策执行、风险化解和战略规划等目标落地。制订完善产品创新、营销管理、客户服务、利率定价议价等制度办法，规范业务流程；加强预算管理，强化预算执行，凡是超年度预算项目，一律提交董事会审议。

3. 切实维护股东权益。重视并正确处理好股东利益、社会利益和员工利益三者之间的关系，切实维护存款人和股东的合法权益，特别关注中小股东的利益。根据农村中小金融机构信息披露相关规定，进一步完善信息披露工作，股东大会和董事会通过的有关决议在门户网站上公告，保证了信息披露的及时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合法性，诚恳接受股东和社会各界监督。

4. 自觉接受监督质询。认真接受监事会监督，有效发挥监事会的职能作用，注重信息沟通，季度例会均邀请监事列席会议；董事会对全行性的经营管理重大决策，监事会都全程参与、监督；对监事会提出的意见和建议，董事会都能认真重视，仔细研究，合理吸收和改进，积极促进公司稳健发展。

5. 切实履行社会责任。全面贯彻落实上级政策，制定“2021年高质量发展指标考核推进办法”，明确业务指标、责任部室及奖惩标准，落实具体人员狠抓落实，反洗钱、绿色信贷、普惠贷款“三占比四增速”、制造业贷款、首户贷、信保贷等上级部门

考核指标均超额完成年度目标；省联社劳动竞赛考核列全省前列，被盐城市政府表彰为“创星争优三星级企业”，获建湖县“2021年度综合目标考核一等奖”“优化营商环境工作奖”。

6. 重视加强自身建设。按照监管部门新出台的《公司治理准则》，修订完善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进一步明确股东权责，增强董事履职能力，提升公司治理能力；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召开股东大会1次，按季组织召开董事会例会4次、临时董事会8次；组织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开展4个课题专题调研。董事会审议事项提前提交董事调研论证和监管部门审定，董事会运作更加规范。

（二）取得主要成绩

1. 扎实开展对标找差。围绕战略管理、风险管理、电子银行、数字化转型、财务管理、干部队伍、企业文化等7个方面，开展对标找差工作。瞄准“小而精、小而美”目标，结合建湖地区和自身实际，实施战略评估，对目标措施进行优化，扎扎实实打牢根基，强身健体。不良率、拨备覆盖率、人均金融增加值等主要指标提前完成三年规划目标。

2. 规范经营发展机制。建立客户数量、贷款增量、服务质量为主要指标的发展机制，确保宏观政策执行、风险化解和战略规划等目标落地。制订完善产品创新、营销管理、客户服务、利率定价议价等制度办法，规范业务流程；加强预算管理，强化预算执行，精细化管理水平进一步提升。

3. 深化人力资源改革。通过双聘双选，确立了干部能上能下、员工能进能出的导向，建立了优秀人才脱颖而出的机制。完善中层管理人员公开选拔和末位淘汰机制，2021年，组织中层管理人员竞聘上岗13次，共调整30人，其中新提拔17人、岗位交流

10人（其中35周岁以下16人），降免职3人；建立从镇区柜员、客户经理至机关部门总经理等各类岗位后备人才库，全年组织各类后备竞聘21次，选拔各类后备136人，已使用30人，全员精神面貌焕然一新。

4. 深化绩效薪酬改革。与岗位竞聘目标挂钩，机关中层管理人员实行年薪制，实行KPI考核；一线经营单位实行经营目标责任制考核，按季考核，尽职调查，末位淘汰。与战略规划落地挂钩，考核资金坚持向低成本存款、客户户数、阳光信贷、社保卡等重点业务倾斜，充分体现回归本源、做小做散的战略意图。与创先争优挂钩，机关部门总经理年度绩效薪酬与省联社考核挂钩，激发创先争优热情。与市场竞争挂钩，积极适应利率市场化改革，实行弹性利率制，与客户经理绩效薪酬挂钩，提高客户经理利率谈判能力。开发绩效考核系统，实现以效益为导向的绩效考核体系，以实绩说话，收入和奉献成正比，激发员工想干事、干成事的积极性和主动性。

5. 实施数字化转型。成立数据管理部，推进新零售平台项目、大数据平台项目，搭建大数据管控平台和大数据仓库，完成数据集中平台搭建。与县医保局共建“医保智能监管系统”，与县教育局探索“智慧校园”项目，加强以社保卡为核心的“一卡通”工程建设。截至12月末，已激活社保卡38.37万张，激活率达75%。上线流程银行，实行营销管理、风险控制、办公自动化等全流程管理，把流程银行平台覆盖到决策、管理、营销等全过程。深入开展制度流程图梳理评价，梳理评价16个门类628个制度办法，对存量制度重新编划流程图，建设流程图415个，新增线上内控流程97个，优化流程104个。

6. 牢固坚持风险控制。建立清前堵后机制，对各类风险贷款实行清单制管理，建立“六大台账”，分别落实责任人和清收措施、清收时间等；完善市场化清收机制，实行市场化竞标操作；建立隐性风险化解机制，加强借新还旧、集团、设备抵押等重点领域贷款管理，持续加大不良资产清收处置力度，坚守红线底线，真实反映资产质量，进一步巩固风险处置成果。截至12月末，全行不良类贷款余额3.4亿元，比年初下降1.28亿元，不良贷款率1.99%，比年初下降1个百分点。

7. 党管金融得到强化。认真贯彻落实省联社党委要求，全面修订完善党委议事规则、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实施办法、党委前置研究讨论重大事项规程（试行）等制度办法，严格按照要求，规范召开党委会、董事会、行长办公会、监事会和职代会，确保党对农商行的领导得到进一步落实和强化。

8. 行业形象显著提升。全面贯彻落实上级政策，主动按季向县委、政府主要领导汇报工作，地方政府下达的高质量发展指标均完成和超额完成目标，农商行工作受到县委、政府主要领导肯定，专门在本行召开金融支持实体经济工作座谈会；领导班子成员带队，扎实开展客户拜访活动，实现中小企业、农村新型经济主体全覆盖；扎实推进优质文明服务创建，加大投诉处理力度，7人次收到客户感谢信，客户口碑、窗口形象显著提升。

第八节 监事会

一、监事会召开情况

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本行《章程》和监事会2021年工作目标，2021年度监事会召开监事会例会四次，分

别为第四届三次监事会例会、第四届四次监事会例会、第四届五次监事会例会和第四届六次监事会例会，审议通过 39 个报告和议案；召开监事会临时会议 1 次，审议通过 1 个议案；并分别形成决议。

（一）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

本行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21 年 3 月 26 日在本行 9 楼会议室召开，应出席会议监事 8 人，实出席会议监事 8 人。会议审议并通过了第四届监事会 2020 年度工作总结暨 2021 年工作意见的议案（草案）、关于 2020 年度董事会履职情况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0 年度经营管理层履职情况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监事会对 2020 年度合规案防工作的评价报告、关于对 2020 年度资产风险分类情况的检查和监督评价报告、关于对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进行审核评估的报告、关于制定监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1 年度工作计划（草案）的议案、关于制定监事会监督委员会 2021 年度工作计划（草案）的议案、关于 2020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经营与管理目标考核结果的议案、关于董事会四个专门委员会 2020 年度履职情况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0 年度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履职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江苏建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监事制度（草案）》的议案、关于《监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制度（草案）》《监事会监督委员会工作制度（草案）》的议案、关于对 2020 年度信息披露报告进行审核评估的报告、关于吴静辞去建湖农商银行股权监事职务的议案、关于增补郝名星为建湖农商银行股权监事的议案等 16 个报告、议案，并分别形成决议。

（二）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

本行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17 日在本行 9

楼会议室召开，应出席会议监事 8 人，实出席会议监事 8 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对 2021 年一季度经营管理工作的评价报告、关于对 2020 年度呆账核销情况的检查和监督评估报告、关于对 2020 年度内控体系的架构建立和执行情况的评价报告、关于对 2020 年度岗位责任落地情况的评价报告、关于 2020 年监事薪酬计划执行情况暨 2021 年度薪酬计划的议案等 5 个报告、议案，并分别形成决议。

（三）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

本行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21 年 8 月 26 日在本行 9 楼会议室召开，应出席会议监事 7 人，实出席会议监事 7 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经营管理层上半年经营管理工作的评价报告、关于对 2021 年上半年财务计划执行情况进行审核评估的报告、关于对 2021 年上半年信息披露报告进行审核评估的报告、关于监事会对 2021 年上半年合规案防工作的评价报告、关于发展电票业务的风险意见书、关于做好反洗钱工作的风险意见书、关于如何做好青年员工思想教育工作的调研方案、关于郝名星辞去建湖农商银行股权监事职务的议案、关于高静辞去建湖农商银行职工监事职务的议案、关于调整第四届监事会提名委员会组成人员的议案、关于《江苏建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管履职外部评价制度（草案）》的议案等 11 个报告、议案，并分别形成决议。

（四）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

本行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21 年 10 月 29 日在本行 9 楼会议室召开，应出席会议监事 7 人，实出席会议监事 7 人。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经营管理层前三季度经营管理工作的评价报告、关于对本行《2020-2022 三年发展战略规划》的评估报告、

关于对本行薪酬管理制度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监督评估报告、关于修订《江苏建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对外部审计机构工作情况的评估报告、关于对监审联动机制的理论思考、关于对如何做好青年员工思想教育工作的调研报告等 7 个报告、议案，并分别形成决议。

（五）第四届监事会临时会议

本行第四届监事会临时会议于 2021 年 9 月 16 日在本行 9 楼会议室召开，应出席会议监事 7 人，实出席会议监事 7 人。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监审联动机制理论思考的调研方案》，并形成决议。

二、监事会工作情况

2021 年度，在省联社、市银保监、市县人行的监督指导下，在总行党委的正确领导下，监事会有效行使监督、评价、纠偏等核心职能，强化监事会的监督评价作用，不断将监事会的工作向纵深推进，助推了各项业务经营工作健康稳步发展，促进了管理与风险防控水平的提升，实现了全年安全稳健运行。

1. 定期召开会议，审议各项议案。2021 年度，监事会共组织召开监事会例会四次，分别为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召开监事会临时会议一次，五次会议审议并研究通过了各类议案共 40 项，议案对经营层经营情况进行了客观评价，为经营层的经营决策提出了风险意见或建议。

2. 强化制度执行，保障监事会依法履职。一是修订相关制度。根据《公司法》《商业银行法》以及本行《章程》等有关规定，制定《职工监事制度》《监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制度》《监事会监督委员会工作制度》，确保监事规范履职，提高监督、评价、

纠偏效能。二是全面贯彻落实新规。根据银保监会《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银行保险机构董事监事履职评价办法(试行)》等新规，制定《董事、监事和高管履职外部评价制度》，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确保我行监事会相关制度符合监管要求。三是强化制度执行。严格执行会议召开流程规定，监事调整、会议材料及时向上级监管部门进行报备，同时每次监事会均邀请上级监管部门领导及董事会成员列席，对监事会履职水平的提升，起到了有力的助推作用。

3. 做好监督工作，强化监事会职能作用。一是发挥评价职能。在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上，通过采取座谈访谈、查阅资料、征求意见等方式，结合董事、监事、高管人员现场述职及测评，对11名董事、9名监事、11名高管人员以及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经营层2020年度履职情况进行评价，评价结果向股东大会、职代会报告，同时向监管部门备案，履职评价既肯定成绩，又指出不足，对董事会决策水平和经营层执行力的提升，起到了有力的助推作用。二是开展调研活动。积极推动法人治理结构和风险防控体系的建设，主动增强监督意识和风险防范意识，积极开展调研活动，围绕“如何做好青年员工思想工作”、“监审联动机制”等课题，做好监事调研工作，促进内部监督科学化、业务纠偏规范化，全面提升监事会履职水平，真正做到善于监督，敢于监督，监督有实效。三是进行专项监督。根据《监事会工作指引》和本行《章程》要求，在第四届监事会第三、第四次会议上，对经营层管理工作、内控管理工作、岗位责任落实、财务决策执行、呆账贷款核销、资产质量分类情况等专项监督评价，完善法人治理，强化风险防控，促进了全行各项工作健康发展。四是做实风险点评估。围绕电票业务、反洗钱工作的风险点进行

重点监督评估，对评估对象进行具体描述分析，并提出针对性、可操作性的意见建议。**五是强化监督效能。**对监事会形成决议的评价报告、督查意见、审计意见、各项决议等均以监事会文件形式向董事会、高管层发出监督意见书。有效揭示风险隐患，同时做好跟踪督查，确保每项质询意见得到董事会、高管层的及时回复，对全行改革发展、公司治理、合规风控起到了积极效果。

4. 强化学习，进一步提升监事履职能力。一是坚持学习制度化、常态化。全年共组织全体监事认真学习党的十九大、十九届六中全会、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及省联社工作会议等会议精神两次，引导大家坚守职责定位，切实增强政治自觉，把握正确政治方向，坚决维护党对金融工作的绝对领导。二是强化业务知识培训。组织监事履职能力培训三次，加强对监事会及其专委会成员在会计、审计、金融等业务知识方面的学习培训，引导监事不断加强自身学习，全面提高自身素质，并将所学用于日常工作，从思想建设、制度完善、素质提高、措施加强等方面进一步提高监事会自身建设，积极促进内部监督的科学化、业务管理的规范化、岗位操作的制度化。

第九节 高级管理层及内设机构

一、高级管理层情况

(一) 高管人员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学历	任期	是否发生变动
张洪国	行长	男	1978.11	本科	2019.08-至今	否
孙婷	副行长	女	1975.06	本科	2014.01-至今	否

辛达雷	副行长	男	1983.04	本科	2020.05-至今	否
沈永军	副行长	男	1983.11	本科	2020.05-至今	否
李爱圃	副行长	男	1980.10	硕士	2020.05-至今	否
金立虎	副行长	男	1987.01	本科	2021.07-至今	是

(二) 高管人员简历

张洪国，男，江苏盐城人，1978年11月出生，汉族，2002年9月参加工作，本科学历，中共党员，经济师职称。历任大丰农商银行常新支行行长、大丰农商银行副行长、盐城农商银行副行长、亭湖区副区长（挂职）；现任建湖农商银行党委副书记、行长。

孙婷，女，江苏建湖人，1975年6月出生，汉族，1990年12月参加工作，本科学历，中共党员，经济师职称。历任解放军某军校战士，建湖县钟庄信用社储蓄员，建湖县联社机关办事员、副股长、股长，县联社人力资源部经理，建湖农商银行人力资源部总经理、党委委员、行长助理等；现任建湖农商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

辛达雷，男，江苏滨海人，1983年4月出生，汉族，2006年6月参加工作，本科学历，学士学位，中共党员，会计师职称。历任江苏滨海农商银行运营管理部总经理、计划财务部总经理；盐城农商银行董事会秘书、党委办公室主任；江苏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计划财务部高级主管等；现任建湖农商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

沈永军，男，江苏建湖人，1983年11月出生，汉族，2006年8月参加工作，本科学历，学士学位，中共党员，经济师职称。历任建湖农商银行支行行长、公司业务二部总经理、合规管理部

总经理、网络金融部总经理、营销管理部总经理等；现任建湖农商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

李爱圃，男，江苏徐州人，1980年10月出生，汉族，2009年5月参加工作，硕士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中共党员，经济师职称。历任大丰农商银行支行行长、公司二部总经理、授信评审部总经理、信贷管理部总经理等；现任建湖农商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

金立虎，男，江苏建湖人，1987年1月出生，汉族，2008年12月参加工作，本科学历，中共党员，经济师职称。历任建湖农商银行办公室秘书、营销管理部总经理助理、支行行长、办公室主任、营销管理部总经理等；现任建湖农商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

二、部门和分支机构设置

报告期内，经营层下设10个专业委员会，涵盖了经营管理各层面；总行机关设有19个部室和7个直属部门（含营业部）。总行下设31家支行（镇区支行16家，城区支行15家），其中一级支行7家，二级支行20家，三级支行4家，分支机构具体情况：

序号	机构名称	机构地址
1	江苏建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近湖支行	建湖县城湖中南路215号
2	江苏建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冠华支行	建湖县冠华东路
3	江苏建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迎宾支行	建湖县城向阳路南侧（原金利商城5号楼）
4	江苏建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发区支行	建湖县开发区冠华东路9999号
5	江苏建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东支行	建湖县城汇文东路388-6号
6	江苏建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秀丰支行	建湖县城丰收西路399号

7	江苏建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中支行	建湖县湖中路与明珠路交界处南侧（永林大酒店北侧）
8	江苏建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向阳支行	建湖县城汇文西路 335 号
9	江苏建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建支行	建湖县城秀夫南路 399 号
10	江苏建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北支行	建湖县城明珠东路 599 号
11	江苏建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中支行	建湖县城湖中南路 288 号
12	江苏建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建宝支行	建湖县城建宝路 288-112 号
13	江苏建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双湖支行	建湖县湖中南路 888-108 号
14	江苏建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杰支行	建湖县城兴建东路北、明星路西汇杰花苑小区 1 号楼 107 室、207 室、108 室、208 室
15	江苏建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园支行	建湖县城太平南路城市嘉园 32 栋楼商铺 06 一层
16	江苏建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建阳支行	建湖县建阳镇建阳东路 39 号
17	江苏建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九龙口支行	建湖县九龙口镇建蒋中路 164 号
18	江苏建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恒济支行	建湖县恒济镇恒丰中路 115 号
19	江苏建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颜单支行	建湖县颜单镇工交中路 3 号
20	江苏建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沿河支行	建湖县沿河镇高明路 1 号
21	江苏建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芦沟支行	建湖县芦沟镇大崔路 79 号
22	江苏建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裴刘支行	建湖县芦沟镇裴刘路 101 号
23	江苏建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庆丰支行	建湖县庆丰镇庆丰东路 46 号
24	江苏建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冈支行	建湖县上冈镇兴冈西路 39 号
25	江苏建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冈东支行	建湖县冈东镇智谋路 88 号
26	江苏建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草堰口支行	建湖县上冈镇草堰口社区人民路 36-1 号
27	江苏建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冈西支行	建湖县冈西镇建冈东路 225 号

28	江苏建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钟庄支行	建湖县钟庄镇钟兴路 215 号
29	江苏建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塔支行	建湖县宝塔镇人民路 151 号
30	江苏建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作支行	建湖县高作镇交通路 73 号
31	江苏建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东支行	建湖县上冈镇人民南路 3 号

第十节 风险管理状况

2021 年本行在践行高质量发展的同时，健全风险管理体系，完善风险治理机制，实现风险管理由零散、粗放向全面、精细化管理转型，树立全面风险管理意识。

一、年末本行主要监管指标情况

项 目		指标值	2020. 12. 31	2021. 12. 31
流动性风险	存贷款比	≤ 75%	74. 25%	73. 84%
	流动性比例	≥ 25%	72. 98%	103. 37%
	核心负债依存度	≥ 60%	59. 45%	59. 59%
	流动性缺口率	≥ -10%	-8. 97%	-8. 25%
信用风险	不良资产率	≤ 4%	1. 95%	1. 36%
	单一集团客户授信集中度	≤ 15%	7. 96%	13. 85%
	单一客户贷款集中度	≤ 10%	4. 57%	6. 04%
风险迁徙	正常类贷款迁徙率		1. 55%	0. 83%
	关注类贷款迁徙率		6. 37%	21. 13%
	次级类贷款迁徙率		0. 69%	23. 44%
	可疑类贷款迁徙率		0%	0. 51%
盈利能力	成本收入比	≤ 45%	38. 88%	38. 78%
	资产利润率	≥ 0. 6%	0. 19%	0. 34%

	资本利润率	≥ 11%	2.19%	4.17%
准备金充足程度	贷款损失准备充足率	≥ 150%	521.03%	569.95%
	贷款拨备覆盖率	≥ 150%	151.70%	206.61%
资本充足程度	资本充足率	≥ 8%	16.93%	15.53%
	核心资本充足率	≥ 4%	15.79%	14.38%

二、本行面临的各类风险及风险管理情况

2021年，本行继续强化内控管理，完善内控制度，有效防范风险，各项业务发展呈现良好势头。在真实反映资产质量的基础上，足额计提各项减值准备，夯实风险底数，强化财务统筹约束，不断提升抗风险和可持续发展能力。

1. 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对风险的监控能力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及本行《章程》规定，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设立了战略与三农委员会、风险合规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提名与薪酬管理委员会、审计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等专业管理监督机构，并制定了各委员会议事规则和工作职责；本行高级管理层由一支专业知识丰富的高管人员组成，同时，本行制定了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评价办法；管理层设立了风险管理部和法律合规部，专门从事本行的各类风险统筹管理工作和组织开展合规专项检查，提升风险监控能力。

2. 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

本行风险管理政策涵盖风险管理的各个方面，并保持连续性、稳定性和适应性，主要内容包括：一是制定资本充足率管理政策，保持适当的资本水平，足额提取减值准备，确保达到监管要求，并针对业务发展和风险化解，制定保持资本水平、提取减

值准备的规划；二是制定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操作风险、流动性风险等风险管理政策，并保持连续性、稳定性和适应性；三是建立压力测试程序和方案，定期开展压力测试并制定相应的应急预案，预防极端事件可能带来的冲击。定期对各项风险管理政策进行重新检视，确保风险管理政策与业务发展、资本实力、经营目标相适应。本行建立完善了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始终把全行风险控制可在承受的范围之内。建立风险合规管理三道防线，总行各职能部门和各营业网点为第一道防线，风险、法律合规部门为第二道防线，审计等部门为第三道防线。

3. 风险计量、检测和管理信息系统

一是成立了专门的风险管理机构，风险管理基本能覆盖各主要风险，能够对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市场风险及声誉风险等各类风险进行持续的监控；二是制定了识别、计量、监测和管理风险的制度、程序和方法，对主要资产业务——贷款，采取了贷款风险分类管理、信用评级等管理机制；三是针对不断变化的环境和情况及时修改和完善风险控制的制度、方法和手段，以控制新出现的风险或以前未能控制的风险。有较完善的产品定价机制，能做到成本可算、风险可控。

4. 内部控制和全面审计情况——内部审计部职责

本行按照《商业银行内部控制指引》等，结合《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指引》的要求，成立专门的内部控制管理职能部门负责对内部控制的事前、事中的统筹规划、组织推动、实时监控和评价内部控制的有效性；明确法律合规部为本行内部控制职能管理部门，牵头内部控制体系的统筹规划、组织落实；对内部控制体系进行必要的检查和评估。审计部门负责对本行内部控制部门和人员的履职情况进行监督和评价；对本行内部控制体系的充分性、

适宜性、合规性和有效性进行审计和评价，及时报告审计发现的问题，并督促整改。

内部审计方面。2021年，本行进一步完善符合监管要求的审计工作体系和运行机制，深入推进风险导向的审计理念，推动全行提升内部控制水平和能力。一是按照监管部门的管理标准和要求，开展了涵盖全行主要业务经营事项和分支机构，包括主要经营领域的关键环节和重要人员、制度建设与执行情况的各类业务检查，促进内部控制第二道防线作用的发挥。二是认真执行董事会批准的年度审计计划，有序完成了12个专项审计、17个审计调查、3个后续审计、7个审计评价、9人离任审计，并开展1次尽职调查工作。三是按照董事会工作要求，按季向董事会及相关专门委员会作审计工作报告。

外部审计方面。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行实施2021年度财务报表审计。

5. 信用风险状况

（1）信用风险管理

一是建立了审贷分离相互制衡的风险控制体系。根据本行业务性质、规模和复杂程度建立与之相适应的信用风险管理流程，有效识别、计量、控制、监测和报告信用风险，将信用风险控制在本行可以承受的范围内。二是加强对资产质量考核和风险责任人管理。对各营业网点贷款到期收回率进行监测与考核；对每一笔新增不良贷款，进行约见谈话和定责，对出现违规不良贷款责任人实行“零容忍”。三是在加强对不良资产的重点监控与管理等方面明确了相关措施，设立资产保全部专职对不良资产进行重点监控与管理。

（2）资产风险分类的程序和方法

本行按照审慎经营、风险防范为本的管理理念，对资产进行五级分类，根据安全履行合同，及时足额偿还的可能性等将资产分为正常、关注、次级、可疑和损失五个类别，后三类合称为不良资产，以揭示资产实际价值和风险程度，真实、全面、动态地反映资产质量。信贷资产风险分类是在对借款人经营状况、财务状况、担保、非财务等各项因素进行全面、综合分析的基础上，按照分类标准进行分类；信贷资产风险分类实行实时初分，分级认定，超限报批，按季度汇总分析。

（3）信贷资产分布情况

本行以“服务‘三农’、服务‘小微’”为市场定位，重点满足“三农”及中小企业的信贷需求，大力拓宽服务领域，不断创新服务手段，大力促进城乡经济协调发展，贷款分布主要集中在农、林、牧、渔业，批发和零售业以及制造业、个人贷款等方面。截至2021年末，本行涉农贷款余额999514.91万元，增速14.57%；单户授信1000万元（含）以下普惠型小微企业余额498959.5万元，增速13.22%。

（4）授信集中度关联度

本行授信集中度较为合理，符合监管要求比例。截至2021年末，本行单一客户贷款集中度6.04%，单一集团客户授信集中度13.85%，全部关联度45.23%，均符合监管要求比例。

6. 流动性风险状况

报告期内，本行已建立以计划财务部、运营管理部、金融市场部等部门各负其责的流动性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流动性风险应急预案，及时开展流动性压力测试、分析、控制和预警工作。2021年末，具体流动性指标情况如下：

(1) 流动性比例：本行流动性比例为 103.37%，比监管指标值 25%高 78.37 个百分点。

(2) 核心负债依存度：本行核心负债依存度为 59.59%，比监管指标值 60%低 0.41 个百分点。

(3) 流动性缺口率：流动性缺口为-57409.8 万元，90 天内到期表内外流动性资产为 695832.2 万元，流动性缺口率为 -8.25%，比监管指标值-10%高 1.75 个百分点。

(4) 流动性匹配率：流动性匹配率为 176.58%，比监管指标值 100%高 76.58 个百分点。

(5) 优质流动性资产充足率：优质流动性资产充足率 559.41%，比监管指标值 100%高 459.41 个百分点。

7. 市场风险状况

市场风险包括利率风险、汇率风险、股票价格风险和商品价格风险，但影响本行业务的主要是利率风险。本行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利率敏感性资产和负债的到期日或者重新定价期限不匹配，致使净利息收入受到利率水平变动而波动。本行主要通过分析资产和负债到期日、利率缺口，来控制和管理本行的利率风险。

本行对债券业务、资金业务、票据业务均进行交易限额管理，对同业客户和贷款客户进行授信管理，每年对限额进行重新核定。对贷款客户可通过信贷系统进行余额控制，同业客户通过资金业务系统进行控制预警。本行能够针对市场风险根据本行业务性质、规模设置相应的交易限额，并落实具体部门定期监测。

8. 操作风险状况

2021 年，本行开展“内控合规管理建设年”“问题整改提升年”活动，紧扣“检查、整改、治理”这根主线，制定《内外部

检查问题整改工作管理办法》，落实自查自纠、屡查屡犯问题集中整治、整改问责、督导检查、评估验收等工作。实施合规检查项目 58 项及时总结归类，形成存量问题、屡查屡犯问题、自查自纠三个问题库，逐笔整改，定时验收，逐一销号。以监管制度为主线，以内外部已发、易发的违规点、案发点、风险点为重点，整理归纳 4 类业务操作风险手册，并嵌入流程银行合规风险管理平台，逐步推动操作风险防控措施有效落地。同时深入开展制度、流程图梳理评价，根据制度的合规性、充分性、风险性、操作性、效率性等维度，共梳理评价 16 个门类 628 个制度办法，新增 70 个、修订 103 个内控制度，形成制度汇编加入内规库供全行查阅执行；新增内控流程 97 个，优化流程 104 个，建设流程图 415 个。

第十一节 重要事项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生对经营活动产生重大影响的诉讼仲裁事项。

二、重大案件、重大差错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生对经营活动产生影响的重大案件、重大差错等事件。

三、关联交易情况

（一）关联交易定价政策情况

本行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遵循商业原则，以不优于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对于授信类的关联交易，本行根据有关贷款利率定价办法，并结合关联方客户的评级和风险情况确定相应

价格，确保本行关联交易定价的合法性和公允性。

(二) 关联方认定情况

2021年，本行继续按照银保监会的监管规定，分类认定和统计关联方信息。日常业务中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坚持一般商业原则，交易条件公平合理，符合本行和股东的整体利益。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共有151个关联法人、1476名关联自然人。

(三) 授信类关联交易情况

截至2021年末，本行向417户关联方进行授信，授信金额101044万元，占2021年末资本净额的45.23%。其中，属于一般关联交易的411户7027万元，占资本净额的3.15%；属于重大关联交易6户94017万元，占资本净额的42.08%。以上指标均符合监管规定。

第十二节 财务会计报告

江苏建湖农村商业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21 年度

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防 伪 编 码: 31000006202242411H

被审计单位名称: 江苏建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审 计 期 间: 2021

报 告 文 号: 信会师报字[2022]第ZA30582号

签字注册会计师: 朱海平

注 师 编 号: 310000060281

签字注册会计师: 蔡易依

注 师 编 号: 310000062941

事 务 所 名 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事 务 所 电 话: 021-23280000

事 务 所 地 址: 南京东路61号4楼

业务报告使用防伪编码仅说明该业务报告是由依法批准设立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业务报告的法律责任主体是出具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
报告防伪信息查询网址：<https://zxfw.shcpa.org.cn/codeSearch>

江苏建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21年01月01日至2021年12月31日止)

	目录	页次
一、	审计报告	1-3
二、	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1
	利润表	2
	现金流量表	3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4-5
三、	财务报表附注	1-53

审计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2]第 ZA30582 号

江苏建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江苏建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湖农商行）财务报表，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建湖农商行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建湖农商行，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其他信息

建湖农商行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建湖农商行 2021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建湖农商行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建湖农商行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 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 就可能导致对建湖农商行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 如果披露不充分, 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 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建湖农商行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 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 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

二〇二二年四月十四日

江苏建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21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五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一)	1,425,782,246.76	1,351,274,142.46
存放同业款项	(二)	295,840,794.74	292,533,358.95
拆出资金	(三)	581,466,440.00	222,898,963.4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四)	436,566,508.22	
发放贷款和垫款	(五)	16,400,573,312.27	15,040,911,033.92
金融投资:	(六)		
交易性金融资产	2	535,730,747.81	740,591,212.32
债权投资	3	4,266,951,076.50	2,444,615,891.32
其他债权投资	4	1,508,282,432.25	3,997,839,983.8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	1,062,902.00	1,033,524.00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	287,414,981.00	254,073,939.09
使用权资产	(八)	2,740,535.95	
无形资产	(九)	14,079,285.12	13,909,893.79
递延所得税资产	(十)	156,154,566.45	162,229,739.74
其他资产	(十一)	199,963,978.95	75,010,205.08
资产总计		26,112,609,808.02	24,596,921,887.98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十三)	1,396,245,217.00	1,175,117,133.31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十四)	21,192,329.35	36,478,031.53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十五)		747,813,516.05
吸收存款	(十六)	22,387,083,641.22	20,387,940,948.56
应付职工薪酬	(十七)	102,766,327.94	99,163,059.16
应交税费	(十八)	32,421,019.28	4,597,157.92
预计负债	(十九)	43,248.00	116,620.00
应付债券			
租赁负债	(二十)	2,828,980.09	
递延所得税负债	(十)	2,150,392.58	149,266.00
其他负债	(二十一)	69,211,955.04	73,304,160.39
负债合计		24,013,943,110.50	22,524,679,892.9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二十二)	908,159,694.00	908,159,694.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资本公积	(二十三)	513,199,340.86	513,199,340.86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二十四)	52,671,318.47	59,551,627.75
盈余公积	(二十五)	190,825,293.33	182,953,993.69
一般风险准备	(二十六)	152,845,001.96	90,253,382.87
未分配利润	(二十七)	280,966,048.90	318,123,955.8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098,666,697.52	2,072,241,995.0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6,112,609,808.02	24,596,921,887.9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行长:

负责财务副行长:

会计机构负责人:

江苏建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利润表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五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二十八)	628,615,289.11	523,635,634.47
利息净收入	1	576,224,821.16	470,348,092.77
利息收入		1,056,219,452.35	935,795,282.04
利息支出		479,994,631.19	465,447,189.27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	-10,206,416.44	-4,853,652.21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7,984,421.32	5,176,478.26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8,190,837.76	10,030,130.4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	49,426,264.15	54,070,379.9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	7,975,128.33	-132,870.00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0,362.31	-1,304,981.79
其他业务收入	5	1,777,082.19	1,691,774.33
资产处置收益	6	258,594.29	3,705,168.28
其他收益		3,800,177.74	111,723.14
二、营业支出	(二十九)	472,024,125.14	442,840,734.47
税金及附加	1	9,411,089.50	5,538,003.41
业务及管理费	2	239,519,859.75	206,335,007.04
信用减值损失	3	219,436,382.55	229,693,430.94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4	3,656,793.34	1,274,293.08
其他业务成本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6,591,163.97	80,794,900.00
加: 营业外收入	(三十)	632,318.30	817,121.31
减: 营业外支出	(三十一)	5,084,582.31	4,093,240.3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2,138,899.96	77,518,780.97
减: 所得税费用	(三十二)	73,425,903.52	34,695,400.7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8,712,996.44	42,823,380.21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8,712,996.44	42,823,380.21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三十三)	-6,880,309.28	-4,025,513.18
(一)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2,033.50	-105,999.00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2,033.50	-105,999.00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902,342.78	-3,919,514.18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1,340,807.11	-14,518,257.57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28,243,149.89	10,598,743.39
七、综合收益总额		71,832,687.16	38,797,867.03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10	0.05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10	0.0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行长:

负责财务副行长:

会计机构负责人:

江苏建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五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1,902,802,604.37	1,767,815,727.90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221,152,528.14	641,670,196.76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26,099,600.00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减少额		64,409,261.74	157,090,374.34
交易性金融资产的净减少额		247,063,360.21	157,090,374.3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的净增加额			747,560,000.00
已发行存款证的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845,138,690.93	763,444,710.8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366,478.38	2,620,618.7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13,032,523.77	4,080,201,628.6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1,709,628,162.32	1,648,199,262.80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减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的净增加额			261,316,201.46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减少额			26,099,600.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的净减少额		747,560,000.00	
已发行存款证的净减少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417,409,043.34	458,708,560.05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2,519,169.02	112,878,786.15
支付的各项税费		60,068,927.73	19,420,602.6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6,438,928.03	122,261,381.4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63,624,230.44	2,648,884,394.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三十四) /1	149,408,293.33	1,431,317,234.0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8,778,515,781.87	5,081,083,289.2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10,190,414.74	159,509,192.4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019.41	4,496,699.4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988,741,216.02	5,245,089,181.1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3,475,451.62	30,719,523.13
投资支付的现金		28,070,000,000.00	6,860,683,23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123,475,451.62	6,891,402,753.1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5,265,764.40	-1,646,313,572.0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4,879,007.80	12,811,795.1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27,116.9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606,124.74	12,811,795.1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606,124.74	-12,811,795.1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58,524.91	-3,324,827.2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68,809,408.08	-231,132,960.34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43,321,497.62	874,454,457.9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三十四) /2	1,612,130,905.70	643,321,497.6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行长:

负责财务副行长:

会计机构负责人:

江苏建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908,159,694.00	513,199,340.86	59,551,627.75	182,953,993.69	90,253,382.87	318,123,955.89	2,072,241,995.06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908,159,694.00	513,199,340.86	59,551,627.75	182,953,993.69	90,253,382.87	318,123,955.89	2,072,241,995.0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6,880,309.28	7,871,299.64	62,591,619.09	-37,157,906.99	26,424,702.4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880,309.28			78,712,996.44	71,832,687.16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7,871,299.64	62,591,619.09	-115,870,903.43	-45,407,984.7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7,871,299.64		-7,871,299.64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2,591,619.09	-62,591,619.09	
4. 其他						45,407,984.70	45,407,984.70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收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908,159,694.00	513,199,340.86	52,671,318.47	190,825,293.33	152,845,001.96	280,966,048.90	2,098,666,697.5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_____ 行长: _____

负责财务副行长: _____

会计机构负责人: _____

江苏建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上期金额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860,000,000.00	513,199,340.86	63,577,140.93	178,671,655.67	19,061,483.00	410,974,507.57	2,045,484,128.0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60,000,000.00	513,199,340.86	63,577,140.93	178,671,655.67	19,061,483.00	410,974,507.57	2,045,484,128.0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8,159,694.00		-4,025,513.18	4,282,338.02	71,191,899.87	-92,850,551.68	26,757,867.03
（一）综合收益总额			-4,025,513.18			42,823,380.21	38,797,867.0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48,159,694.00			4,282,338.02	71,191,899.87	-135,673,931.89	-12,04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4,282,338.02		-4,282,338.02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8,159,694.00				71,191,899.87	-71,191,899.87	
4. 其他						-60,199,694.00	-12,040,000.0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收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908,159,694.00	513,199,340.86	59,551,627.75	182,953,993.69	90,253,382.87	318,123,955.89	2,072,241,995.0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行长：

负责财务副行长：

会计机构负责人：

江苏建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殊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概况

江苏建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前身为建湖县农村信用合作社联社。2010 年 10 月 19 日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以银监复【2010】487 号文批复同意, 组建江苏建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30,000.00 万元, 由盐城众正会计师事务所验资并出具了盐众验字【2010】312 号验资报告。

2012 年 3 月 30 日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盐城监管分局以银监复【2012】34 号文批复同意, 增加注册资本 20,410.00 万元, 其中以每股 1.50 元价格认购 13,780 股, 溢价 6,890.0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以利润转增 6,630.00 万元。由盐城东诚亿佳会计师事务所验资并出具了盐东诚亿佳增验字【2012】009 号验资报告。

2013 年 12 月 23 日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盐城监管分局以银监复【2013】145 号文批复同意, 增加注册资本 4,032.80 万元, 以利润转增 4,032.80 万元。由盐城东诚亿佳会计师事务所验资并出具了盐东诚亿佳增验字【2013】032 号验资报告。

2017 年 7 月 14 日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盐城监管分局以银监复【2017】044 号文批复同意, 增加注册资本 6,000.00 万元, 均由建湖县惠农新农村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以每股 2.30 元价格认购 6,000 万股, 溢价 7,800.0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由盐城信盛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资并出具了盐信盛增验字【2017】001 号验资报告。

2019 年 10 月 30 日经中国银保监会盐城监管分局以盐银保监复【2019】126 号文批复同意, 增加注册资本 1,786.17 万元, 以未分配利润转增 1,786.17 万元。

2019 年 12 月 31 日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盐城监管分局以盐银保监复【2019】178 号文批复同意, 增加注册资本 23,771.03 万元, 由江苏大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建湖县惠农新农村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江苏银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每股 2.48 元价格认购 23,771.03 万股, 溢价 35,181.13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由盐城信盛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资并出具了盐信盛增验字【2019】006 号验资报告。

根据 2020 年 6 月 24 日的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增加注册资本 4,815.97 万元, 以未分配利润转增 4,815.97 万元。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 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90,815.97 万元, 实收资本为人民币 90,815.97 万元, 统一信用代码为 91320900140612711K, 经营金融业务许可证号为 B1134H232090001, 法定代表人: 刘荣华, 法定地址: 建湖县城冠华东路 8 号。

(二) 经营机构设置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行下设营业部 1 家及分支机构 31 家，分支机构分别为江苏建湖农村商业银行近湖支行、冠华支行、迎宾支行、开发区支行、城东支行、秀丰支行、湖中支行、向阳支行、兴建支行、城北支行、城中支行、建宝支行、双湖支行、汇杰支行、建阳支行、九龙口支行、恒济支行、颜单支行、沿河支行、芦沟支行、裴刘支行、庆丰支行、上冈支行、冈东支行、草堰口支行、冈西支行、钟庄支行、宝塔支行、高作支行、新东支行、嘉园支行。

(三) 主营业务和提供的服务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行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从事借记卡业务；代理收付款项；提供保管箱业务；保险代理业务（意外伤害保险、与贷款标的物相关的财产保险、家庭财产保险、企业财产保险、人寿保险、机动车辆保险、健康保险）；办理外汇业务（外汇存款；外汇贷款；外汇汇款；外币兑换；国际结算；咨询调查、咨询和见证业务）；办理圆鼎贷记卡发卡和收单业务；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编制基础

本行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

(二) 持续经营

经本行评估，自本报告期末起的 12 个月内，本行持续经营能力良好，不存在导致对本行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因素。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行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 营业周期

本行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四) 记账本位币

本行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会计计量所运用的计量属性

本行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进行会计确认、计量和报告，除附注涉及的公允价值、可变现净值与现值外，其余均以历史成本作为会计要素计量原则。

本报告期报告项目的计量属性未发生变化。

(六)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行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七) 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按经营业务涉及不同的币种采用分账制核算，期末以人民币编制会计报表。编制折合人民币财务报表的原则是先按各币种分别编制会计报表，然后将各币种金额先折算为美元，再从美元折合为人民币金额汇编成以人民币金额表示的财务报表。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的汇率折算成记账本位币，由此产生的汇兑差异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非货币性外币项目按初始交易日的汇率折算；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非货币性外币项目以公允价值确认日的汇率折算成人民币，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始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属于其他债权投资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其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项目产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八)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行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且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除此之外的其他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行在初始确认时确定是否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在初始确认时，为了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1) 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3) 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确认依据

本行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 (1)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2) 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i)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ii)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对于以常规方式购买或出售金融资产的，在交易日确认将收到的资产和为此将承担的负债，或者在交易日终止确认已出售的资产，同时确认处置利得或损失以及应向买方收取的应收款项。交易日，是指本行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

本行对现存金融负债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的相关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存放同业款项、拆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发放贷款和垫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向中央银行借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拆入资金、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吸收存款、应付债券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行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本行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行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行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行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减值

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以及部分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本行结合前瞻性信息进行预期信用损失评估。

对于纳入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金融工具，本行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运用“三阶段”减值模型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i) 阶段一：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并未显著增加的金融工具。

(ii) 阶段二：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但并未将其视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

(iii) 阶段三：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

阶段一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阶段二和阶段三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在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但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除外。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7、 金融工具的抵销

当依法有权抵销债权债务且该法定权利当前是可执行的，同时交易双方准备按净额进行结算，或同时结清资产和负债时，金融资产和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

(九)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的核算方法

购买时根据协议约定于未来某确定日返售的资产将不在资产负债表内予以确认。为买入该等资产所支付的成本，包括应计利息，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买入返售款项。购入与返售价格之差额在协议期间内按实际利率法确认，计入利息收入。

根据协议约定于未来某确定日期回购的已售出资产不在资产负债表内予以终止确认。出售该等资产所得款项，包括应计利息，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卖出回购款项，以反映其作为向本行贷款的经济实质。售价与回购价之差额在协议期间内按实际利率法确认，计入利息支出。

(十)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的分类

固定资产分类为：房屋建筑物、运输工具、电子设备、机具设备和固定资产装修。

3、 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取得时按照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和专业人员服务费等确定。

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固定资产，以该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固定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换入的固定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固定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4、 固定资产折旧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

主要固定资产类别的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 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3	4.85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3	19.40
电子及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3	32.33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3	19.40
固定资产装修	年限平均法	5	3	19.40

(十一)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行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二)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本行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本行的无形资产均为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无形资产自取得当月起按直线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进行摊销。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报告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十三) 长期资产减值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使用权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四)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以实际发生额入账，按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其中：

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十五) 抵债资产的核算方法

抵债资产按取得时的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公允价值冲销被抵部分的资产账面价值，包括贷款本金、已确认的表内利息以及其他应收款项、与贷款或应收款项对应的贷款损失准备或坏账准备等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抵债资产处置时，如果取得的处置收入大于抵债资产账面价值，其差额计入营业外收入；如果取得的处置收入小于抵债资产账面价值，其差额计入营业外支出。

(十六) 受托业务

本行承办的受托业务主要为委托贷款和委托理财。委托贷款指由委托人提供资金，并按照委托人确定的贷款对象、用途、期限和利率，本行代理发放、监督、使用和协助收回的贷款；所有委托业务的风险、损益和责任由委托人承担，本行只收取手续费。委托理财指由本行自行设计并发行，将募集到的资金根据产品合同约定投入相关金融市场及购买相关金融产品，投资收益与风险由客户或客户与银行按照约定方式承担。

(十七)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行在职工为本行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行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行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行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行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除基本养老保险外，本行还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了企业年金缴费制度（补充养老保险）/企业年金计划。本行按职工工资总额一定比例向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年金计划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退休员工福利

本行为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办理退休的员工经本行批准支付其自退休日起的各项费用。此项福利费用在内部退养计划实施日按其预计未来现金流折现计算，计入当期损益。本行在资产负债表日对折现额进行复核，相关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行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十八) 预计负债

因开出信用证、开出保函、银行承兑汇票等形成的现时义务，其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在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变动金额，确认为当期损益。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十九) 利息收入和支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工具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工具中的计息金融工具，利息收入和支出根据权责发生制原则按金融工具的实际利率在利润表中确认。

实际利率法是一种计算某项金融资产或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在相关期间分摊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在金融工具预计到期日或某一恰当较短期内，将其未来现金流量贴现为账面净额所使用的利率。本行在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时，会考虑金融工具的所有合同条款，但不会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计算实际利率会考虑交易成本、折溢价和合同各方之间收付的所有与实际利率相关的费用。

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相关的利息收入按照计量损失的未來现金流贴现利率确定。

(二十)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通常在提供相关服务时按权责发生制原则确认。

(二十一)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本行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行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二十二)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计入股东权益外，其余均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本行按所得税适用的税率，以会计报表中确认的利润总额为基础，并根据现有的税收法规及其解释对免税收入和不可抵扣的支出作相应的估计并作纳税调整后计提应交税金和当期所得税费用。

资产和负债按会计和税务基础不同产生暂时性差额，并采用债务法以该暂时性差额为基础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该暂时性差额会于未来产生应税所得额。暂时性差额是指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也属于暂时性差异。

本行在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核查，并且在未来不再很可能有足够纳税所得以转回部份或全部递延所得税资产时，按不能转回的部份扣减递延所得税资产。

(二十三) 租赁

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的会计政策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行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1、 本行作为承租人

(1) 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行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a.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b.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c. 本行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d. 本行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行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行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行按照本附注“三/（十三）长期资产减值”所述原则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行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 a. 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b.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本行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c.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本行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行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行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行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行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提示：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原值较低的租赁。本行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4）租赁变更

租赁变更是指原合同条款之外的租赁范围、租赁对价、租赁期限的变更。若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或延长租赁期限的变更可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若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应在变更当月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021 年 1 月 1 日前的会计政策

经营性租赁

本行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将出租人仍保留租赁资产的主要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经营性租赁。本行经营性租赁包括租入的经营场所和设备，所支付的款项在租赁期内以年限平均法分摊计入营业费用。

（二十四）在实施会计政策中所做出的重要会计估计及判断

本行根据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很可能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风险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列示如下：

1、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本行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评估并确认相关减值准备。

本行根据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的变化情况，本行区分三个阶段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第一阶段：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无显著增加的金融工具纳入阶段一，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减值准备；

第二阶段：自初始确认起信用风险显著增加，但尚无客观减值证据的金融工具纳入阶段二，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减值准备；

第三阶段：在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客观减值证据的金融资产纳入阶段三，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减值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行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要求，考虑历史统计数据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对金融资产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 所得税

在日常经营活动中很多交易的最终税务处理存在不确定性，在计提所得税时本行需要根据历史经验进行大量的估计工作。对于可预计的税务问题，本行基于是否需要缴纳额外税款的估计确认相应的负债。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结果同以往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认定期间的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款的确定产生影响。

3、 预计负债

本行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会判断是否因过去事项而形成现时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同时判断履行相关义务导致经济利益流出的可能性，以确定该义务金额的可靠估计数及在会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

4、 衍生金融工具以及其他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对有活跃交易市场的金融工具，本行通过向市场询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没有活跃交易市场的金融工具，本行使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这些估值技术包括使用近期公平市场交易价格，可观察到的类似金融工具价格，使用风险调整后的折现现金流量分析，以及普遍使用的市场定价模型。本行对衍生及其他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估值模型尽可能使用可观察的市场数据，例如：利率收益率曲线，外汇汇率和期权波动率等。使用估值技术计算出的公允价值会根据行业惯例，以及当期可观察到的市场交易中相同或类似金融工具的价格进行验证。

本行通过常规的复核和审批程序对估值技术所采用的假设和估计进行评估，包括检查模型的假设条件和定价因素，模型假设条件的变化，市场参数性质，市场是否活跃，未被模型涵盖的公允价值调整因素，以及各期间估值技术运用的一致性。估值技术经过有效性测试并被定期检验，且在适当情况下进行更新以反映资产负债表日的市场情况。

(二十五)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2018 年修订)

财政部于 2018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简称“新租赁准则”)。本行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根据修订后的准则，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本行选择在首次执行日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A. 本行作为承租人

本行选择根据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经营租赁，本行在首次执行日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本行的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并根据每项租赁选择与租赁负债相等的金额，并根据预付租金进行必要调整的方法计量使用权资产。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本行在应用上述方法的同时根据每项租赁选择采用下列一项或多项简化处理：

- a. 将于首次执行日后 12 个月内完成的租赁作为短期租赁处理；
- b. 计量租赁负债时，具有相似特征的租赁采用同一折现率；
- c. 使用权资产的计量不包含初始直接费用；
- d. 存在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根据首次执行日前选择权的实际行使及其他最新情况确定租赁期；
- e. 作为使用权资产减值测试的替代，按照本附注“三/(十八) 预计负债”评估包含租赁的合同在首次执行日前是否为亏损合同，并根据首次执行日前计入资产负债表的亏损准备金额调整使用权资产；

首次执行日之前发生的租赁变更，不进行追溯调整，根据租赁变更的最终安排，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在计量租赁负债时，本行使用 2021 年 1 月 1 日的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来对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

(2)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

财政部于 2021 年 2 月 2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财会〔2021〕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4 号”)，自公布之日起施行。2021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有关业务，根据解释第 14 号进行调整。

解释第 14 号对基准利率改革导致金融工具合同和租赁合同相关现金流量的确定基础发生变更的情形作出了简化会计处理规定。

根据该解释的规定，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发生的基准利率改革相关业务，应当进行追溯调整，追溯调整不切实可行的除外，无需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在该解释施行日，金融资产、金融负债等原账面价值与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该解释施行日所在年度报告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执行该规定未对本行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执行上述准则的主要影响如下：

科目名称	上年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调整数	差异原因
使用权资产		3,426,199.75	3,426,199.75	根据新租赁准则新增报表科目--使用权资产，本行作为承租人，使用与租赁负债相等的金额方法计量使用权资产，调增使用权资产 3,426,199.75 元。
租赁负债		3,426,199.75	3,426,199.75	根据新租赁准则新增报表科目--租赁负债，本行作为承租人，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的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调增租赁负债 3,426,199.75 元。

2、 重要会计估计的变更

无。

四、 税项

本行适用的税项及税率如下：

(一) 增值税

本行对提供金融服务收入使用 3%的征收率计算缴纳增值税，部分其他业务根据政策适用 6%税率。

(二) 企业所得税

企业所得税税率 25%。

五、 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库存现金	140,778,930.56	130,407,906.26
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准备金	1,084,251,490.16	1,186,861,751.90
存放中央银行备付金	184,538,983.70	15,954,169.75
存放中央银行的财政性存款	15,663,000.00	17,462,000.00
应计利息	549,842.34	588,314.55
合计	1,425,782,246.76	1,351,274,142.46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包括在现金中的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详见本附注“五/（三十四）/2”。

按规定向中国人民银行缴存人民币存款准备金、外币存款准备金和财政性存款，此存款不能用于日常业务。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人民币存款准备金缴存比率为 5.00%、6.00%。

人民币存款准备金与外币存款准备金的存款范围包括个人存款、单位存款、保证金存款和委托业务负债项目抵减资产项目后的贷方余额及其它各项存款；存放中央银行的财政性存款是对国家金库款、地方财政预算内、外存款，部队、机关团体存款，财政部发行的国库券及各项债券款项等，按 100%缴存中央银行的款项；存放中央银行备付金用于日常资金清算。

(二) 存放同业款项

1、 余额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存放境内同业	300,312,991.44	296,959,421.61
应计利息	32,323.17	28,328.66
小计	300,345,314.61	296,987,750.27
减：预期信用减值准备	4,504,519.87	4,454,391.32
合计	295,840,794.74	292,533,358.95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包括在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中的存放同业款项详见本附注“五/（三十四）/2”。

2021 年度、2020 年度，本行存放同业款项账面余额均为阶段一，账面余额和损失准备均不涉及阶段间的转移。

(三) 拆出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拆放其他银行	590,000,000.00	226,099,600.00
应计利息	316,440.00	190,857.47
小计	590,316,440.00	226,290,457.47
减：预期信用减值准备	8,850,000.00	3,391,494.00
合计	581,466,440.00	222,898,963.47

2021 年度、2020 年度，本行拆出资金账面余额均为阶段一，账面余额和损失准备均不涉及阶段间的转移。

(四)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 按质押品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债券	436,500,000.00	
应计利息	66,508.22	
合计	436,566,508.22	

2、按交易对手分类（不含应计利息）

交易对手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商业银行	436,500,000.00	

(五) 发放贷款和垫款

1、 发放贷款和垫款构成

(1) 发放贷款和垫款按计量方式分类

类别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及垫款：		
其中：企业贷款和垫款余额	8,111,264,070.64	6,126,965,475.45
个人贷款和垫款余额	6,453,326,999.37	5,565,976,315.26
应计利息	32,133,861.76	29,760,874.70
减：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及垫款预期信用减值准备	665,911,769.39	651,076,506.24
其中：阶段一	368,098,800.35	343,619,127.81
阶段二	58,463,960.07	69,523,185.86
阶段三	239,349,008.97	237,934,192.5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及垫款净值	13,930,813,162.38	11,071,626,159.1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及垫款：		
其中：企业贷款和垫款余额	2,469,760,149.89	3,969,284,874.75
个人贷款和垫款余额		
应计利息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及垫款净值	2,469,760,149.89	3,969,284,874.75
贷款和垫款净值	16,400,573,312.27	15,040,911,033.92

(2) 发放贷款及垫款余额（不含应计利息）按担保方式分类

类别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信用贷款	1,426,535,365.41	8.37	785,393,771.97	5.01
保证贷款	3,302,143,919.08	19.39	3,117,609,742.51	19.91
抵押贷款	7,135,353,841.82	41.89	6,511,185,828.90	41.57

类别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质押贷款	190,228,800.00	1.12	238,111,347.50	1.52
承兑汇票贴现	4,980,089,293.59	29.24	5,009,925,974.58	31.99
合计	17,034,351,219.90	100.00	15,662,226,665.46	100.00

(3) 公司贷款和垫款余额（不含应计利息）按行业分类

行业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农、林、牧、渔业	273,840,000.00	2.59	217,684,429.30	2.16
采矿业			14,700,000.00	0.15
制造业	2,738,872,610.25	25.88	2,443,891,285.21	24.22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144,470,000.00	1.37	110,700,000.00	1.10
建筑业	794,593,963.73	7.51	725,360,701.92	7.18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02,750,000.00	0.97	95,230,000.00	0.94
信息传输、计算机服务和软件业	3,000,000.00	0.03		
批发和零售业	462,015,070.00	4.37	362,298,667.14	3.59
住宿和餐饮业	96,187,021.62	0.91	153,748,977.89	1.52
房地产业	165,986,261.34	1.57	226,082,181.16	2.24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217,100,000.00	2.05	304,124,341.33	3.01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32,900,000.00	0.31	2,500,000.00	0.02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429,170,000.00	4.06	278,403,791.67	2.76
居民服务和其他服务业	4,200,000.00	0.04		
教育	76,500,000.00	0.72	98,500,000.00	0.98
卫生、社会保障和社会福利业	59,350,000.00	0.56	52,200,000.00	0.52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900,000.00	0.01
贴现	4,980,089,293.59	47.07	5,009,925,974.58	49.60
公司贷款总计	10,581,024,220.53	100.00	10,096,250,350.20	100.00

(4) 公司贷款和垫款余额 (不含应计利息) 按性质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一般贷款	5,600,934,926.94	5,086,324,375.62
贴现	4,980,089,293.59	5,009,925,974.58
合计	10,581,024,220.53	10,096,250,350.20

2、 预期信用减值准备

(1) 本年度减值准备变化表

A、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客户贷款及垫款的减值准备变动

项目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上年年末余额	343,619,127.81	69,523,185.86	237,934,192.57	651,076,506.24
转移:				
至第一阶段	2,665,572.49	-2,619,702.11	-45,870.38	
至第二阶段	-6,358,205.42	6,660,167.71	-301,962.29	
至第三阶段	-4,155,230.47	-13,908,289.09	18,063,519.56	
加: 本期计提/(转回)	32,327,535.94	-1,191,402.30	194,645,456.29	225,781,589.93
加: 本期收回原转销			72,751,539.75	72,751,539.75
减: 本期核销			283,697,866.53	283,697,866.53
期末余额	368,098,800.35	58,463,960.07	239,349,008.97	665,911,769.39

B、本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贷款账面余额均为阶段一，账面余额和损失准备均不涉及阶段间的转移，期末损失准备为 37,046,402.25 元，在其他综合收益列示。

(2) 上年度减值准备变化表

A、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客户贷款及垫款的减值准备变动

项目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上年年末余额	276,832,778.01	56,565,146.10	182,471,315.95	515,869,240.06
转移:				
至第一阶段	965,952.81	-944,294.62	-21,658.19	
至第二阶段	-7,773,564.28	11,991,931.33	-4,218,367.05	
至第三阶段	-2,689,924.91	-4,304,183.78	6,994,108.69	
加: 本期计提/(转回)	76,283,886.18	6,214,586.83	121,353,327.97	203,851,800.98

项目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加：本期收回原转销			53,263,183.33	53,263,183.33
减：本期核销			121,907,718.13	121,907,718.13
期末余额	343,619,127.81	69,523,185.86	237,934,192.57	651,076,506.24

B、本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贷款账面余额均为阶段一，账面余额和损失准备均不涉及阶段间的转移，期末损失准备为 59,539,273.12 元，在其他综合收益列示。

- 3、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持有本行 5%及 5%以上股份的股东的贷款情况详见本附注“六/（二）”。

(六) 金融投资

1、 余额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535,730,747.81	740,591,212.32
债权投资	4,266,951,076.50	2,444,615,891.32
其他债权投资	1,508,282,432.25	3,997,839,983.8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62,902.00	1,033,524.00
合计	6,312,027,158.56	7,184,080,611.48

2、 交易性金融资产余额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融债券	10,480,747.81	10,400,057.82
债权类投资	525,250,000.00	730,191,154.50
合计	535,730,747.81	740,591,212.32

3、 债权投资

(1) 按债权投资交易类型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政府债	859,517,462.71	810,212,961.03
金融债	2,475,467,294.68	1,071,845,863.60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同业存单	896,983,665.53	539,809,229.65
应计利息	71,948,121.19	35,497,837.04
减：预期信用减值准备	36,965,467.61	12,750,000.00
合计	4,266,951,076.50	2,444,615,891.32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债权投资的抵质押情况详见“七 / (二) / 3”。

2021 年度、2020 年度，本行债权投资账面余额均为阶段一，账面余额和损失准备均不涉及阶段间的转移。

4、 其他债权投资

(1) 按其他债权投资交易类型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政府债	634,508,664.11	848,565,370.00
金融债	573,836,183.50	1,198,336,780.00
企业债	171,817,655.41	173,621,630.00
同业存单	99,691,911.62	1,736,435,290.00
小计	1,479,854,414.64	3,956,959,070.00
应计利息	28,428,017.61	40,880,913.84
合计	1,508,282,432.25	3,997,839,983.84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明细

类别	期末余额			
	债券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利息调整	公允价值
政府债	630,000,000.00	-3,018,304.11	7,526,968.22	634,508,664.11
金融债	570,000,000.00	1,529,185.96	2,306,997.54	573,836,183.50
企业债	170,000,000.00	27,876.59	1,789,778.82	171,817,655.41
同业存单	100,000,000.00	-41,809.31	-266,279.07	99,691,911.62
合计	1,470,000,000.00	-1,503,050.87	11,357,465.51	1,479,854,414.64

类别	上年年末余额			
	债券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利息调整	公允价值
政府债	850,000,000.00	-12,521,069.70	11,086,439.70	848,565,370.00
金融债	1,210,000,000.00	-13,151,931.38	1,488,711.38	1,198,336,780.00
企业债	170,000,000.00	-1,128,596.51	4,750,226.51	173,621,630.00
同业存单	1,750,000,000.00	-1,074,451.65	-12,490,258.35	1,736,435,290.00
合计	3,980,000,000.00	-27,876,049.24	4,835,119.24	3,956,959,070.00

(3)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债权投资抵质押情况详见“七/(二)/3”。

(4)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在其他综合收益列示，2021 年度、2020 年度，本行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均为阶段一，账面余额和损失准备均不涉及阶段间的转移。

5、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交易类型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股权投资	1,062,902.00	1,033,524.00

(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明细

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投资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公允价值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9,400.00	383,502.00	462,902.00
江苏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	600,000.00		600,000.00
合计	679,400.00	383,502.00	1,062,902.00

被投资单位	上年年末余额		
	投资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公允价值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9,400.00	354,124.00	433,524.00
江苏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	600,000.00		600,000.00
合计	679,400.00	354,124.00	1,033,524.00

(七)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余额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固定资产原价	338,747,486.72	323,968,240.76
累计折旧	197,417,248.97	186,382,758.59
固定资产净额	141,330,237.75	137,585,482.17
在建工程	146,084,743.25	116,488,456.92
合计	287,414,981.00	254,073,939.09

2、 固定资产变动情况表

(1) 本年度固定资产变动情况表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设备	电子及办公设备	机器设备	固定资产装修	合计
账面原值						
上年年末余额	248,887,253.06	2,417,008.23	43,615,870.70	27,372,108.77	1,676,000.00	323,968,240.76
加：本期购入	941,015.98	391,640.70	2,449,735.00	2,755,299.27		6,537,690.95
在建工程转入	11,768,650.25			288,551.00		12,057,201.25
减：处置或报废		830,328.79	1,900,880.00	1,084,437.45		3,815,646.24
期末余额	261,596,919.29	1,978,320.14	44,164,725.70	29,331,521.59	1,676,000.00	338,747,486.72
累计折旧						
上年年末余额	127,849,087.22	1,777,417.51	35,927,129.61	19,823,524.29	1,005,599.96	186,382,758.59
加：本期计提	7,608,942.04	255,569.98	3,733,092.95	2,726,319.93	335,200.02	14,659,124.92
减：处置或报废		788,812.35	1,807,308.00	1,028,514.19		3,624,634.54
期末余额	135,458,029.26	1,244,175.14	37,852,914.56	21,521,330.03	1,340,799.98	197,417,248.97
账面价值						
期末余额	126,138,890.03	734,145.00	6,311,811.14	7,810,191.56	335,200.02	141,330,237.75
上年年末余额	121,038,165.84	639,590.72	7,688,741.09	7,548,584.48	670,400.04	137,585,482.17

(2) 上年度固定资产变动情况表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设备	电子及办公设备	机器设备	固定资产装修	合计
账面原值						
上年年末余额	251,095,207.72	2,417,008.23	43,772,905.64	25,359,145.12	1,676,000.00	324,320,266.71
加：本期购入			2,286,295.06	2,838,572.15		5,124,867.21
在建工程转入						
减：处置或报废	2,207,954.66		2,443,330.00	825,608.50		5,476,893.16
期末余额	248,887,253.06	2,417,008.23	43,615,870.70	27,372,108.77	1,676,000.00	323,968,240.76
累计折旧						
上年年末余额	120,544,837.24	1,576,687.10	34,341,057.06	18,044,535.22	670,399.94	175,177,516.56
加：本期计提	8,989,175.27	200,730.41	3,902,842.55	2,462,655.74	335,200.02	15,890,603.99
减：处置或报废	1,684,925.29		2,316,770.00	683,666.67		4,685,361.96
期末余额	127,849,087.22	1,777,417.51	35,927,129.61	19,823,524.29	1,005,599.96	186,382,758.59
账面价值						
期末余额	121,038,165.84	639,590.72	7,688,741.09	7,548,584.48	670,400.04	137,585,482.17
上年年末余额	130,550,370.48	840,321.13	9,431,848.58	7,314,609.90	1,005,600.06	149,142,750.15

3、 在建工程情况表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房屋建筑物	145,724,743.25	115,635,105.92
软件工程设备	360,000.00	564,800.00
其他		288,551.00
合计	146,084,743.25	116,488,456.92

- 4、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变更权证名称的固定资产房屋建筑物原值 95,489,436.41 元、累计折旧 74,560,536.63 元、净值 20,928,899.78 元；尚未办妥权证的固定资产房屋建筑物原值 39,237,563.48 元、累计折旧 29,202,973.11 元、净值 10,034,590.37 元。管理层认为上述事项不影响本行对这些固定资产的占有和使用，不会对本行的正常经营运作产生重大影响。

(八) 使用权资产

项目	房屋建筑物
1. 账面原值	
(1) 上年年末余额	
加：会计政策变更	3,426,199.75
(2) 期初余额	3,426,199.75
(3) 本期增加金额	
(4) 本期减少金额	
(5) 期末余额	3,426,199.75
2. 累计折旧	
(1) 上年年末余额	-
(2) 本期增加金额	685,663.80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685,663.80
3.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740,535.95
(2) 上年年末余额账面价值	

(九)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余额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无形资产原值	21,624,588.39	20,026,788.39
累计摊销	7,545,303.27	6,116,894.60
账面净值	14,079,285.12	13,909,893.79

2、 无形资产变动情况表

(1) 本年度无形资产变动情况表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账面原值			
上年年末余额	10,986,924.40	9,039,863.99	20,026,788.39
加：本期购入		1,597,800.00	1,597,800.00
在建工程转入			
减：处置			
期末余额	10,986,924.40	10,637,663.99	21,624,588.39
累计摊销			
上年年末余额	2,186,588.90	3,930,305.70	6,116,894.60
加：本期摊销	382,873.26	1,045,535.41	1,428,408.67
减：处置			
期末余额	2,569,462.16	4,975,841.11	7,545,303.27
账面价值			
期末余额	8,417,462.24	5,661,822.88	14,079,285.12
上年年末余额	8,800,335.50	5,109,558.29	13,909,893.79

(2) 上年度无形资产变动情况表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账面原值			
上年年末余额	10,986,924.40	6,520,063.99	17,506,988.39
加：本期购入		1,407,800.00	1,407,800.00
在建工程转入		1,112,000.00	1,112,000.00
减：处置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期末余额	10,986,924.40	9,039,863.99	20,026,788.39
累计摊销			
上年年末余额	1,803,715.64	3,159,548.67	4,963,264.31
加：本期摊销	382,873.26	770,757.03	1,153,630.29
减：处置			
期末余额	2,186,588.90	3,930,305.70	6,116,894.60
账面价值			
期末余额	8,800,335.50	5,109,558.29	13,909,893.79
上年年末余额	9,183,208.76	3,360,515.32	12,543,724.08

- 3、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办理土地权证的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原值 436,644.40 元，累计摊销为 436,644.40 元，净值为 0.00 元。管理层认为上述事项不影响本行对这些固定资产的占有和使用，不会对本行的正常经营运作产生重大影响。

(十)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预期信用减值准备	136,283,243.02	131,541,490.21
预计负债	10,812.00	29,155.00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71,704.33	7,285,306.67
应付职工薪酬	7,263,804.65	7,319,712.87
未来可弥补的损失		4,476,342.59
转贴现利息调整	12,425,002.45	11,577,732.40
合计	156,154,566.45	162,229,739.74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2,054,517.08	60,735.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95,875.50	88,531.00
合计	2,150,392.58	149,266.00

(十一) 其他资产

1、 余额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利息	3,022,512.25	5,190,199.93
其他应收款	26,083,445.54	13,650,471.68
抵债资产	164,829,878.28	36,191,186.07
长期待摊费用	5,675,800.53	8,582,438.98
待退税费		11,317,164.99
其他	352,342.35	78,743.43
合计	199,963,978.95	75,010,205.08

2、 其他应收款

(1) 余额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垫付诉讼费	15,026,641.32	13,717,864.37
员工借款	6,000.00	6,000.00
存出保证金	782,903.00	785,603.00
其他	21,609,353.95	8,704,201.43
小计	37,424,898.27	23,213,668.80
减：预期信用减值准备	11,341,452.73	9,563,197.12
合计	26,083,445.54	13,650,471.68

(2) 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金额	比例 (%)	预期信用损失减值准备	净额
1 年以内	25,892,291.93	69.18	597,114.57	25,295,177.36
1-2 年	1,431,031.39	3.82	759,245.63	671,785.76
2-3 年	4,052,597.55	10.83	3,982,597.55	70,000.00
3 年以上	6,048,977.40	16.16	6,002,494.98	46,482.42
合计	37,424,898.27	100.00	11,341,452.73	26,083,445.54

账 龄	上年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	预期信用损失减值准备	净额
1 年以内	11,939,425.88	51.43	281,344.70	11,658,081.18
1-2 年	4,752,270.20	20.47	2,806,362.12	1,945,908.08
2-3 年	4,714,175.30	20.31	4,708,175.30	6,000.00
3 年以上	1,807,797.42	7.79	1,767,315.00	40,482.42
合 计	23,213,668.80	100.00	9,563,197.12	13,650,471.68

3、抵债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房屋建筑物及土地	170,051,962.15	37,756,476.60
减：抵债资产跌价准备	5,222,083.87	1,565,290.53
合 计	164,829,878.28	36,191,186.07

4、长期待摊费用

(1) 本年度长期待摊费用变化表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转出	期末余额
装修费	1,501,997.41	1,283,673.09	918,089.53	1,867,580.97
租赁费	8,333.33		8,333.33	
其他	7,072,108.24	2,402,000.00	5,665,888.68	3,808,219.56
合 计	8,582,438.98	3,685,673.09	6,592,311.54	5,675,800.53

(2) 上年度长期待摊费用变化表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转出	期末余额
装修费	2,992,200.02		1,490,202.61	1,501,997.41
租赁费	119,440.78		111,107.45	8,333.33
其他	2,206,979.89	7,968,300.00	3,103,171.65	7,072,108.24
合 计	5,318,620.69	7,968,300.00	4,704,481.71	8,582,438.98

(十二) 资产减值表

1、本年度减值准备变动情况表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转回	其他增加	外币折算差额	本期减少 本期核销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减值准备	9,563,197.12	1,661,595.63	116,659.98			11,341,452.73
存放同业款项预期信用减值准备	4,454,391.32	50,128.55				4,504,519.87
拆出资金预期信用减值准备	3,391,494.00	5,458,506.00				8,850,000.0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及垫款预期信用减值准备	651,076,506.24	225,781,589.93	72,751,539.75		283,697,866.53	665,911,769.3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及垫款在其他综合收益科目中的预期信用减值准备	59,539,273.12	-22,492,870.87				37,046,402.25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减值准备	12,750,000.00	5,550,000.00				18,300,000.00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减值准备	48,650,000.00	-15,164,662.30				33,485,337.70
表外业务预期信用减值准备	116,620.00	-73,372.00				43,248.00
抵债资产跌价准备	1,565,290.53	3,656,793.34				5,222,083.87
合计	791,106,772.33	204,427,708.28	72,868,199.73		283,697,866.53	784,704,813.81

2、 上年度资产减值准备变动情况表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上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转回	本期增加	其他增加	外币折算差额	本期减少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减值准备	7,296,986.29	3,309,316.82	118,878.58			1,161,984.57	9,563,197.12
存放同业款项预期信用减值准备	5,532,282.80	-1,077,891.48					4,454,391.32
拆出资金预期信用减值准备	5,250,000.00	-1,858,506.00					3,391,494.0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及垫款预期信用减值准备	515,869,240.06	203,851,800.98	53,263,183.33		121,907,718.13		651,076,506.2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及垫款在其他综合收益科目中的预期信用减值准备	63,957,615.27	-4,418,342.15					59,539,273.12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减值准备	1,050,000.00	11,700,000.00					12,750,000.00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减值准备	30,100,000.00	18,550,000.00					48,650,000.00
表外业务预期信用减值准备	479,567.23	-362,947.23					116,620.00
抵债资产跌价准备	290,997.45	1,274,293.08					1,565,290.53
合计	629,826,689.10	230,967,724.02	53,382,061.91		123,069,702.70		791,106,772.33

(十三) 向中央银行借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借入中央银行款项	1,395,571,467.00	1,174,418,938.86
应计利息	673,750.00	698,194.45
合计	1,396,245,217.00	1,175,117,133.31

(十四)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同业存放	21,190,714.49	36,474,696.19
应计利息	1,614.86	3,335.34
合计	21,192,329.35	36,478,031.53

(十五)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 按金融资产类别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债券		747,560,000.00
应计利息		253,516.05
合计		747,813,516.05

2、 按交易对手（不含应计利息）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商业银行		747,560,000.00

(十六) 吸收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活期存款	5,636,259,997.38	4,902,398,590.47
其中：公司类客户	2,611,144,904.12	2,219,294,245.11
个人客户	3,025,115,093.26	2,683,104,345.36
定期存款	15,819,268,355.80	14,567,777,167.66
其中：公司类客户	266,650,375.50	249,820,315.00
个人客户	15,552,617,980.30	14,317,956,852.66
保证金存款	278,654,443.13	343,231,968.44
其他存款	11,916,059.32	14,604,549.58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计利息	640,984,785.59	559,928,672.41
合计	22,387,083,641.22	20,387,940,948.56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持有本行 5%及 5%以上股份的股东的吸收存款情况详见本附注“六/（二）”。

(十七) 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支付	期末余额
1、短期薪酬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1,992,543.27	35,836,180.60	32,852,702.41	24,976,021.46
职工福利费		13,269,828.53	13,269,828.53	-
社会保险费	3,277.68	6,275,979.99	6,271,605.57	7,652.10
其中：医疗保险费	3,277.68	5,545,407.16	5,541,032.74	7,652.10
工伤保险费		146,135.99	146,135.99	-
生育保险费		584,436.84	584,436.84	-
住房公积金		17,641,782.00	17,641,782.00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012,026.87	2,831,545.36	2,134,884.66	2,708,687.57
小计	24,007,847.82	75,855,316.48	72,170,803.17	27,692,361.13
2、离职后福利				-
基本养老保险费		10,422,931.04	10,422,931.04	-
失业保险金	819.46	324,803.73	323,710.10	1,913.09
企业年金缴费	8,791,224.36	7,080,000.00	6,145,132.67	9,726,091.69
小计	8,792,043.82	17,827,734.77	16,891,773.81	9,728,004.78
3、辞退福利				-
内部退养福利	14,410,197.03	1,695,505.51	2,338,802.20	13,766,900.34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
其他辞退福利	14,868,654.42	449,363.84	29,700.00	15,288,318.26
延期支付薪酬	37,084,316.07	50,295,317.20	51,088,889.84	36,290,743.43
小计	51,952,970.49	50,744,681.04	51,118,589.84	51,579,061.69
合计	99,163,059.16	146,123,237.80	142,519,969.02	102,766,327.94

(十八) 应交税费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交企业所得税	26,549,531.71	
应交增值税	3,572,486.19	3,344,070.52
应交城市维护建设税	184,653.55	167,465.40
应交教育费附加	184,653.54	167,465.40
应交房产税	881,142.07	563,009.45
应交个人所得税	745,996.51	203,881.64
应交印花税	230,000.00	95,246.10
应交其他	72,555.71	56,019.41
合计	32,421,019.28	4,597,157.92

(十九) 预计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表外业务预期信用损失	43,248.00	116,620.00

2021 年度，2020 年度本行预计负债表外业务预期信用损失账面余额均为阶段一，账面余额和损失准备均不涉及阶段间的转移。

(二十) 租赁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租赁负债	2,828,980.09

(二十一) 其他负债

1、 余额明细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付股利	1,571,245.59	1,042,268.69
其他应付款	60,709,816.20	65,487,898.60
其他流动负债	6,930,893.25	6,773,993.10
合计	69,211,955.04	73,304,160.39

2、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久悬未取款项	12,070,600.42	13,272,191.30
综合大楼保证金	211,588.80	2,767,049.15
预提费用	4,279,106.57	6,343,758.98
未卖断资产暂挂款	38,000,000.00	38,000,000.00
其他	6,148,520.41	5,104,899.17
合计	60,709,816.20	65,487,898.60

(二十二) 股本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股本	908,159,694.00	908,159,694.00

(二十三) 资本公积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513,199,340.86			513,199,340.86

(二十四)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减	期末余额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65,593.00	22,033.50	287,626.50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1,855,920.10	21,340,807.11	-515,112.99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81,141,954.85	-28,243,149.89	52,898,804.96
合计	59,551,627.75	-6,880,309.28	52,671,318.47

(二十五) 盈余公积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减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11,258,430.45	7,871,299.64	119,129,730.09
任意盈余公积	71,695,563.24		71,695,563.24
合计	182,953,993.69	7,871,299.64	190,825,293.33

(二十六) 一般风险准备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上年年末余额	90,253,382.87	19,061,483.00
本期计提	62,591,619.09	71,191,899.87
期末余额	152,845,001.96	90,253,382.87

(二十七)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上年期末余额	318,123,955.89	410,974,507.57
加：本期净利润	78,712,996.44	42,823,380.21
减：提取盈余公积	7,871,299.64	4,282,338.02
减：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62,591,619.09	71,191,899.87
减：对所有者的分配	45,407,984.70	60,199,694.00
期末余额	280,966,048.90	318,123,955.89

根据财金【2012】20号《金融企业准备金管理办法》第十一条“准备金计提不足的，原则上不得进行税后利润分配”，本行截至2021年12月31日，一般风险准备余额未达到风险资产期末余额的1.50%，2021年4月17日的202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对所有者分配了45,407,984.70元。

(二十八) 营业收入

1、利息净收入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息收入	1,056,219,452.35	935,795,282.04
其中：存放中央银行	20,541,477.39	19,984,192.30
拆出资金	1,248,105.00	5,129,092.09
存放同业	1,271,899.70	3,032,553.4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80,118.57	232,700.84
发放贷款及垫款	798,850,049.03	724,357,966.50
债券投资	234,127,802.66	183,058,776.89
利息支出	479,994,631.19	465,447,189.27
其中：向央行借款	18,148,333.33	25,942,946.91
拆入资金	5,152.78	23,780.55
同业存放	2,249,386.51	348,396.03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19,158,252.46	12,854,675.71
吸收存款	440,433,506.11	426,277,390.07
利息净收入	576,224,821.16	470,348,092.77

2、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7,984,421.32	5,176,478.26
其中：结算手续费收入	3,480,726.36	2,921,915.38
代理手续费收入	203,140.44	1,316,859.89
银行卡手续费收入	778,820.28	145,196.95
外汇结算手续费收入	0.00	27.99
担保业务手续费收入	724.45	32,419.25
其他手续费收入	3,521,009.79	760,058.80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8,190,837.76	10,030,130.47
其中：结算手续费支出	1,155,461.67	847,773.40
电子银行业务手续费支出	0.00	1,539,823.75
资产抵押手续费支出	221,223.20	815,109.00
其他手续费支出	16,814,152.89	6,827,424.32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0,206,416.44	-4,853,652.21

3、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交易性金额资产投资收益	34,227,767.37	53,250,146.22
其他债权投资投资收益	15,138,496.78	760,233.73
其他权益工具分红	60,000.00	60,000.00
合计	49,426,264.15	54,070,379.95

4、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交易性金额资产	7,975,128.33	-132,870.00

5、其他业务收入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租金收入	512,931.26	371,019.63
他行寄库收入	1,264,150.93	1,320,754.70
合计	1,777,082.19	1,691,774.33

6、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资产处置收益	258,594.29	3,705,168.28

(二十九) 营业支出

1、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城建税	776,941.44	698,977.36
教育费附加	776,941.42	698,977.36
房产税	2,883,798.54	2,183,168.47
土地使用税	312,036.00	219,539.42
印花税	873,301.05	907,254.88
契税		533,328.15
其他	3,788,071.05	296,757.77
合计	9,411,089.50	5,538,003.41

2、业务及管理费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员工费用	146,123,237.80	124,457,708.50
业务费用	64,826,462.91	54,292,774.77
固定资产和使用权资产折旧	15,344,788.72	15,890,603.9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592,311.54	4,704,481.71
无形资产摊销	1,428,408.67	1,153,630.29
电子设备运转费	1,886,670.00	1,499,972.82
安全防范费	2,809,723.66	2,825,739.64
物业管理费	84,966.45	97,777.69
租赁费	423,290.00	1,412,317.63
合计	239,519,859.75	206,335,007.04

3、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减值损失	1,661,595.63	3,309,316.82
存放同业款项预期信用减值损失	50,128.55	-1,077,891.48
拆出资金预期信用减值损失	5,458,506.00	-1,858,506.00
发放贷款及垫款预期信用减值损失	203,288,719.06	199,433,458.83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减值损失	24,215,467.61	11,700,000.00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减值损失	-15,164,662.30	18,550,000.00
表外业务预期信用减值损失	-73,372.00	-362,947.23
合计	219,436,382.55	229,693,430.94

4、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抵债资产跌价损失	3,656,793.34	1,274,293.08

(三十)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结算罚款收入	445,698.47	265,738.90
久悬未取款	186,619.23	111,966.97
其他	0.60	439,415.44
合计	632,318.30	817,121.31

(三十一)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414,586.58	
捐赠及赞助费	561,437.50	432,914.38
罚没支出	520,668.69	800,000.00
违约金		97,710.12
抵债资产过户相关税费	3,521,355.69	2,724,268.67
其他	66,533.85	38,347.17
合计	5,084,582.31	4,093,240.34

(三十二)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74,464,332.57	
递延所得税费用	-1,038,429.05	34,695,400.76
合计	73,425,903.52	34,695,400.76

(三十三)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其他综合收益	-9,173,745.69	-5,367,350.91
减：所得税影响	-2,293,436.41	-1,341,837.73
合计	-6,880,309.28	-4,025,513.18

(三十四) 现金流量表附注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净利润（亏损以“-”号表示）	78,712,996.44	42,823,380.21
加：资产减值准备	223,093,175.89	230,967,724.02
固定资产折旧	14,659,124.92	15,890,603.99
使用权资产	685,663.80	
无形资产摊销	1,428,408.67	1,153,630.2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592,311.54	4,704,481.7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155,992.29	-3,705,168.28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7,975,128.33	132,870.00
投资损失	-283,554,066.81	-237,129,156.84
筹资活动利息支出	129,897.1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8,375,954.20	34,728,618.2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1,993,782.08	-33,217.50
贷款的减少	-1,709,628,162.32	-1,648,199,262.80
存款的增加	1,918,086,586.07	1,768,159,487.24
拆借款项的净增	-721,460,400.00	721,460,400.0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296,980,741.11	-105,648,026.1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324,529,685.08	639,985,019.22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经营性其他资产的减少	-3,656,793.34	-37,298,976.60
经营性其他负债的增加	258,524.91	3,324,827.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9,408,293.33	1,431,317,234.07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库存现金	140,778,930.56	130,407,906.26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60,312,991.44	296,959,421.61
合同期为三个月内的存放同业款项	184,538,983.70	15,954,169.75
合同期为三个月内的拆放同业款项	590,000,000.00	200,000,000.00
合同期为三个月内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36,500,000.00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12,130,905.70	643,321,497.62

六、 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一) 关联方及其关联方关系

1、 关联法人

(1) 持有本行 5%及 5%以上股份的股东

期末余额		
名称	持股数	持股比例
江苏大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81,632,000.00	20.00%
建湖县惠农新农村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89,949,687.00	9.90%
江苏银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72,652,800.00	8.00%
江苏佳磊矿业投资有限公司(注)	56,042,317.00	6.17%

注：江苏恒易神州科技有限公司持股数 32,789,041.00 股，持股比例 3.61%；江苏通满钙业有限公司持股数为 23,253,276.00 股，持股比例 2.56%，两家公司为一致行动人，均受母公司江苏佳磊矿业投资有限公司控制，合计持股数 56,042,317.00 股，合计持股比例 6.17%。

上年年末余额		
名称	持股数	持股比例
江苏大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81,632,000.00	20.00%
建湖县惠农新农村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89,949,687.00	9.90%

上年年末余额		
江苏银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72,652,800.00	8.00%
江苏佳磊矿业投资有限公司（注）	56,042,317.00	6.17%

注：江苏恒易神州科技有限公司持股数 32,789,041.00 股，持股比例 3.61%；江苏通满钙业有限公司持股数为 23,253,276.00 股，持股比例 2.56%，两家公司为一致行动人，均受母公司江苏佳磊矿业投资有限公司控制，合计持股数 56,042,317.00 股，合计持股比例 6.17%。

(2) 报告期内持有本行 5%及 5%以上股份的股东控制企业

名称	期末余额 持有本行 5%及 5%以上股份的企业股东	上年年末余额 持有本行 5%及 5%以上股份的企业股东
江苏恒易神州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佳磊矿业投资有限公司	江苏佳磊矿业投资有限公司
江苏通满钙业有限公司	江苏佳磊矿业投资有限公司	江苏佳磊矿业投资有限公司
江苏浩弘能源实业有限公司	江苏佳磊矿业投资有限公司	江苏佳磊矿业投资有限公司

(3) 本行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控制的企业：

名称	期末余额 与本行关联方关系	上年年末余额 与本行关联方关系
建湖县银海棉业有限公司	监事控制的企业	监事控制的企业
建湖县银海仓储有限公司	监事控制的企业	监事控制的企业
盐城润银纺织有限公司	监事控制的企业	监事控制的企业
盐城隆世达置业有限公司	监事控制的企业	监事控制的企业
江苏日月照明电器有限公司	董事控制的企业	董事控制的企业
建湖县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控制的企业	董事控制的企业
盐城环宇汽车零部件制造有限公司	监事控制的企业	监事控制的企业
江苏克胜集团公司		监事控制的企业
江苏克胜置业有限公司		监事控制的企业

2、 关联自然人

- (1) 本行董事、监事、关键管理人员；
- (2) 除本行董事、监事、关键管理人员外的内部人以及内部人的近亲属。

(二) 关联方交易

1、 关联交易

(1) 利息收入

A、向持有本行 5%及 5%以上股份的股东收取的利息收入

名 称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江苏大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87,384.10	200,033.13
建湖县惠农新农村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45,000.00	311,845.61
江苏佳磊矿业投资有限公司	1,528,919.44	1,814,722.23
江苏银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366,625.00	

B、本行向持有本行 5%及 5%以上股份的股东控制的关联企业收取的利息收入

名 称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江苏恒易神州科技有限公司	1,205,108.32	1,247,691.65
江苏通满钙业有限公司	555,611.12	563,722.23
江苏浩弘能源实业有限公司	894,497.88	983,279.42

C、向本行董事、关键管理人员控制的企业收取的贷款利息收入

名 称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建湖县银海棉业有限公司	2,648,239.29	651,597.91
江苏日月照明电器有限公司	836,242.91	817,850.90
建湖县银海仓储有限公司	1,323,266.63	615,636.26
盐城润银纺织有限公司	1,323,872.35	728,364.60
盐城隆世达置业有限公司	1,279,941.79	514,061.24
建湖县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633,921.88	3,331,477.78
盐城环宇汽车零部件制造有限公司	66,285.42	10,043.75

(2) 利息支出

A、向持有本行 5%及 5%以上股份的股东支付的利息支出

关联方名称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江苏大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532.09	
建湖县惠农新农村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6,276.11	2,482.95
江苏银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683.77	2,297.12
江苏佳磊矿业投资有限公司	309.54	503.40

B、本行向持有本行 5%及 5%以上股份的股东控制的关联企业支付的存款利息支出

名 称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江苏恒易神州科技有限公司	53.11	315.43
江苏通满钙业有限公司	24.52	145.82
江苏浩弘能源实业有限公司	22.02	449.37

C、向本行董事、监事、关键管理人员控制的企业支付的利息支出

名 称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建湖县银海棉业有限公司	46.31	67.73
江苏日月照明电器有限公司	166.95	463.92
建湖县银海仓储有限公司	27.53	146.98
盐城润银纺织有限公司	129.40	332.31
盐城隆世达置业有限公司	96.13	110.04
建湖县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64,233.29	65,612.10
盐城环宇汽车零部件制造有限公司	409.74	409.74
盐城科胜药品包装有限公司		1,059.67
江苏克胜置业有限公司		600.36
江苏克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52.07

D、向本行董事、监事、关键管理人员支付的利息支出

年 份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金 额	757.04	1,348.49

2、 关联交易余额

A、与持有本行 5%及 5%以上的股份的股东的关联交易余额

关联方名称	同业及其他金融 机构存放款项	期末余额		
		贷款余额	存款余额	银行承兑汇 票
江苏大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53.48			
建湖县惠农新农村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7,000,000.00	4,562,691.78	
江苏银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02,770.89	
江苏佳磊矿业投资有限公司		28,000,000.00	28,001,701.18	28,000,000.00

关联方名称	上年年末余额		
	拆出资金	贷款余额	存款余额
江苏大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6,099,600.00		
建湖县惠农新农村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9,231.32
江苏佳磊矿业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1,688.56

B、本行与持有本行 5%及 5%以上股份股东控制的关联企业关联交易余额

期末余额		
关联方名称	贷款余额	存款余额
江苏恒易神州科技有限公司	21,000,000.00	2,135.95
江苏通满钙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0	332.76
江苏浩弘能源实业有限公司	14,700,000.00	1,015.34

上年年末余额			
关联方名称	贷款余额	存款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江苏恒易神州科技有限公司	21,000,000.00	8,584.11	10,000,000.00
江苏通满钙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378.76	
江苏浩弘能源实业有限公司	14,700,000.00	8,193.20	

C、与本行董事、监事、关键管理人员控制的企业的关联交易余额

期末余额			
关联方名称	贷款余额	存款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建湖县银海棉业有限公司	60,000,000.00	401.28	
江苏日月照明电器有限公司	15,700,000.00	24,643.00	
建湖县银海仓储有限公司	29,980,000.00	6,689.87	
盐城润银纺织有限公司	30,000,000.00	14,108.24	
盐城隆世达置业有限公司	29,000,000.00	237,513.68	
建湖县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4,000,000.00	96,128,880.02	15,000,000.00
盐城环宇汽车零部件制造有限公司	1,500,000.00	3,557.72	

关联方名称	上年年末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贷款余额	存款余额	
建湖县银海棉业有限公司	60,000,000.00	2,986.30	
江苏日月照明电器有限公司	15,700,000.00	30,523.25	
建湖县银海仓储有限公司	29,980,000.00	16,566.27	
盐城润银纺织有限公司	30,000,000.00	106,370.66	13,567,596.60
盐城隆世达置业有限公司	29,000,000.00	563,587.32	
建湖县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45,000,000.00	52,530,309.20	
盐城环宇汽车零部件制造有限公司	1,500,000.00	89,219.93	
盐城科胜药品包装有限公司		420,109.00	
江苏克胜置业有限公司		1,060,119.44	
江苏克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3,223,667.59	

D、与本行的董事、监事、关键管理人员关联交易余额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贷款余额	存款余额	贷款余额	存款余额
金额		372,837.68		214,152.33

3、作为关联方的企业年金

在报告期，本行与本行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除正常供款外，未发生关联交易。

4、董事、监事及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本行的董事、监事及关键管理人员从本行领取的薪酬或享受其他待遇的情况如下：

年份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金额	453.68 万元	413.81 万元

七、或有事项、承诺事项及主要表外事项

(一) 诉讼事项形成的或有事项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行作为原告尚未判决的诉讼 88 笔，涉案金额合计人民币 12,483.65 万元；本行无作为被告未判决的诉讼。

(二) 承诺事项

1、 资本性支出承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已签约但未支付	118,273,828.65	75,703,220.17

上述资本性承诺是指建造营业用房、购买设备及系统开发等的资本支出承诺。

2、 经营性租赁承诺

于各资产负债表日，本行不可撤销之营业场所及办公楼租赁协议未来需缴付的最低租金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一年以内	747,880.45	907,044.94
一至二年	769,266.86	901,443.45
二至三年	791,294.87	809,766.86
三至四年	778,983.72	831,794.87
四至五年		854,483.72
合计	3,087,425.90	4,304,533.84

3、 对外资产质押承诺

本行部分债券、票据被用作同业间卖出回购、向央行借款、央行再贴现。于各资产负债表日，相关余额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债权投资	200,000,000.00	912,000,000.00
其中：政府债	200,000,000.00	182,000,000.00
金融债		730,000,000.00
其他债权投资	440,000,000.00	205,000,000.00
其中：政府债	440,000,000.00	35,000,000.00
金融债		170,000,000.00
票据	373,336,127.91	
合计	1,013,336,127.91	1,117,000,000.00

(三) 主要的或有风险的表外事项

期末余额			
项目	金额	保证金金额	保证金所占比例(%)
银行承兑汇票	265,393,712.99	264,983,712.99	99.85
开出保函	3,732,888.02	2,460,888.02	65.92

上年年末余额			
项目	金额	保证金金额	保证金所占比例(%)
银行承兑汇票	328,974,145.16	328,514,145.16	99.86
开出保函	5,721,029.34	2,849,029.34	49.80

银行承兑汇票业务是指本行作为付款人，接受承兑申请人的委托，承诺在银行承兑汇票到期日，对收款人或持票人无条件支付银行承兑汇票金额的业务。

开出保函指本行应申请人或委托人的要求，以出具保函的形式向受益人承诺，当申请人不履行合同约定的义务或承诺的事项时，由本行按保函约定履行债务或承担责任的表外业务。

八、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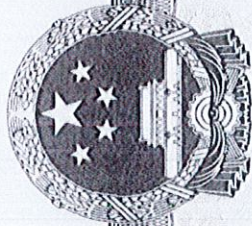
无。

九、 其他重要事项

无。

江苏建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四月十四日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568093764U

证照编号: 01000000202112280028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 杨志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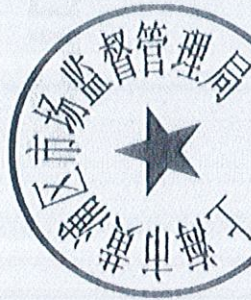
成立日期	2011年01月24日
合伙期限	2011年01月24日至 不约定期限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仅供出报告使用, 其他无效。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 信息系统领域的技术服务;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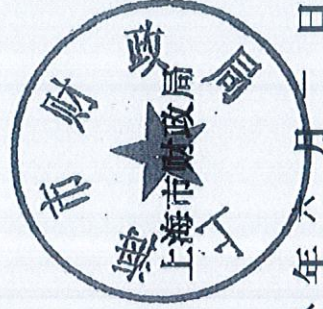
2021年12月28日

证书序号: 0001247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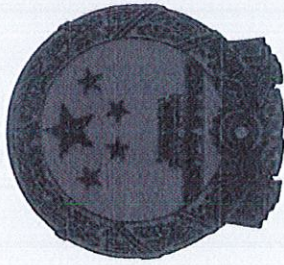
仅供出报告使用，其他无效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六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朱建弟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9号四楼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制

执业证书编号: 3100000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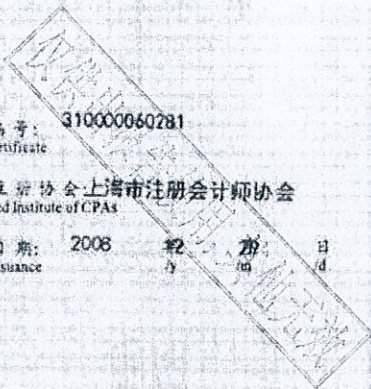
批准执业文号: 沪财会〔2000〕26号(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0]82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0年6月13日(转制日期 2010年12月31日)

证书编号: 310000060281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8 年 12 月 20 日
Date of Issuanc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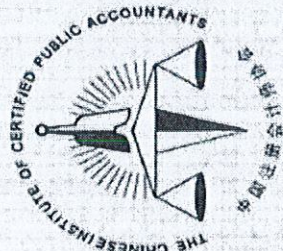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朱海平(310000060281)
您已通过2021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1年10月30日

年 月 日



姓名 Full name
性别 Sex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310000062941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21年 03月 15日

年 月 日
y m d

